



中航泰达

NEEQ: 836263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ZHT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

—2019—

公司年度大事记

报告期内，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为公司颁发了信用等级为 AA 的企业信用等级证书；联合信用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6 日为公司颁发了信誉等级为 AAA（仅供招投标使用）的信誉等级证书。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发布了《关于正式发布 2019 年创新层挂牌公司名单的公告》股转系统公告〔2019〕856 号，公司因符合其发布的《分层管理办法》中的维持标准，成功维持创新层。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业务调整需要，出售全资子公司乐亭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无锡天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由“环境工程设计专项（大气污染防治工程）乙级”升级为“环境工程设计专项（大气污染防治工程）甲级”。

目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8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4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43
第九节	行业信息	46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5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2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中航泰达、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航泰达科技、中航科技	指	北京中航泰达科技有限公司
包头公司、包头中航	指	包头市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公司、天津中航	指	天津中航泰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安阳公司、安阳中航	指	安阳市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公司、河北中航	指	河北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公司、无锡中航	指	无锡天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致业	指	山西致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公司章程	指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汇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创大气	指	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1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本报告	指	2019年年度报告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EPC 模式	指	Engineering-Procurement-Construction（设计-采购-施工）的简称，即同时为业主提供烟气治理工程设计、采购和实施服务，与工程总承包模式类似。
BOT 模式	指	Build-Operate-Transfer（建设-经营-移交）的简称，即业主与服务商签订特许权协议，特许服务商承担工业烟气治理工程的投资、建设、经营与维护，在协议规定的期限内，服务商向业主定期收取费用，以此来回收系统的投资、融资、建造、经营和维护成本并获取合理回报，特许期结束，服务商将工业烟气治理整套固定资产无偿移交给业主。
O 模式	指	Operation（运营）的简称，日常运维。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高力军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客户集中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是提供工业烟气治理的环保工程项目建造和运营方面的综合治理服务。公司的客户主要集中在钢铁行业集中度较高。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形势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资信状况等发生较大变化，将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国家对环保产业的重视和相关环保政策的出台，大量国内外企业涌入烟气治理领域。广阔的市场前景也必然会吸引更多公司加入竞争行列。虽然目前公司具有一定的行业地位，但如果在未来发展中不能迅速扩大规模、进一步提高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公司将可能面临由于市场竞争加剧而导致市场占有率下降的风险。
资金短缺的风险	目前，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对资金的需求不断上升。在项目建设期间，部分项目需要垫付资金，公司存在资金短缺的风险。
单体项目可能存在运营收入及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运营项目首年一般参照设计指标核算收费，从次年开始按照实际工况核算收费，而实际工况普遍会略低于设计指标；且目前市场上还未实现充分竞争，随着竞争的加剧，运营收费单价会相应下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行业重大风险

报告期内，不存在行业重大风险。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ZHT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echnology Co.,Ltd.
证券简称	中航泰达
证券代码	836263
法定代表人	刘斌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西路8号院3号楼8层801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唐宁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 任职资格	是
电话	010-83650320
传真	010-83650320-8806
电子邮箱	tangning@cnzhtd.com
公司网址	http://www.cnzhtd.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西路8号院3号楼8层801 邮政编码:10007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1年12月19日
挂牌时间	2016年3月22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环境治理业-大气污染治理（N-77-772-7722）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运用国内领先的脱硫脱硝除尘技术为冶金、电力、化工等行业客户提供工业烟气环保工程建设、专业化运营等一体化综合治理解决方案。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做市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4,97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4
控股股东	刘斌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刘斌、陈士华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587714554K	否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西路8号院3号楼8层801	否
注册资本	104,970,000.00	否
不存在总股本与注册资本不一致的情况。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中信建投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座9层 联系电话：010-85156335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孟宪民、杨闯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F4层929室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63,707,850.18	434,725,871.79	6.67%
毛利率%	23.83%	23.3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115,559.21	38,942,137.81	-25.2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9,247,581.78	39,815,088.22	-1.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62%	15.3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4.32%	15.71%	-
基本每股收益	0.28	0.37	-24.32%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97,029,469.22	452,903,198.64	9.74%
负债总计	235,042,196.92	180,032,667.1	30.5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1,987,272.30	272,870,531.54	-3.9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50	2.60	-3.9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7.40%	31.0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7.29%	39.75%	-
流动比率	2.24	2.43	-
利息保障倍数	7.12	125.85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40,882.82	-1,701,775.08	-4,062.76%
应收账款周转率	2.64	2.28	-
存货周转率	1.82	2.99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9.74%	46.58%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67%	180.24%	-
净利润增长率%	-25.23%	326.56%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04,970,000	104,97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1,394,695.0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8,631.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76,00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0,273.96
其他	556,971.7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0,022,817.98
所得税影响数	109,204.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132,022.57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37,786,950.09	29,442,044.78	47,522,892.71	45,938,706.41
应收账款	142,421,244.29	144,340,331.67	201,248,066.78	202,543,371.19
预付款项	21,302,166.32	21,257,608.51	4,676,019.67	4,114,219.67
其他应收款	8,134,668.27	6,386,109.32	15,010,378.68	12,963,274.20
存货	208,188,742.45	193,953,395.37	25,274,141.32	16,130,994.60

其他流动资产	7,389,824.86	8,393,725.62	1,232,345.16	1,192,779.49
长期待摊费用	2,512,087.12	2,695,693.68	3,946,511.56	5,303,919.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65,380.13	5,579,723.72	-	-
资产合计	474,555,629.50	452,903,198.64	319,712,031.80	308,988,940.50
短期借款	6,970,000.00	5,000,000.00	-	-
应付账款	122,662,049.01	116,202,003.46	56,518,855.51	55,758,855.51
应交税费	3,836,713.95	3,601,266.56	3,437,581.69	2,882,192.67
其他应付款	13,508,354.11	14,339,742.92	-	-
预计负债	3,627,300.82	0.00	8,447,314.94	0.00
负债总计	191,494,072.05	180,032,667.10	84,823,250.73	75,060,546.77
盈余公积	18,889,483.83	18,598,637.48	14,660,912.20	15,226,594.03
未分配利润	136,838,802.53	126,938,622.97	92,894,597.78	91,368,528.61
股东权益合计	283,061,557.45	272,870,531.54	234,888,781.07	233,928,393.73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474,555,629.50	452,903,198.64	319,712,031.80	308,988,940.50
主营营业收入	444,866,477.96	434,678,418.95	150,988,995.37	155,123,738.79
其他业务收入	-	-	903,612.54	0.00
主营营业成本	332,528,805.78	333,083,562.03	90,557,409.28	93,201,524.66
销售费用	1,690,314.29	2,137,225.61	1,488,874.66	1,953,665.04
管理费用	34,362,736.27	34,822,981.36	29,044,260.01	28,977,639.47
营业外支出	-	-	0.00	2,000,000.00
资产减值损失	-1,489,341.82	633,278.47	-15,316,909.58	-16,079,053.72
营业外收入	215,359.99	302,359.99	-	-
所得税费用	8,198,052.37	7,988,339.56	3,637,040.49	2,011,737.57
净利润	48,172,776.38	38,942,137.81	10,077,338.16	9,129,342.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172,776.38	38,942,137.81	10,077,338.16	9,129,342.6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工业烟气综合治理的环保高新技术企业，专注于向国内钢铁、焦化企业提供环保工程项目建设、专业化运营技术服务及工业烟气治理一体化解决方案。

技术方面，公司十分重视技术创新，打造了一支具有自主创新能力的技术团队。公司现拥有发明专利七项，实用新型专利三十项。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以活性炭吸附技术为核心的干法烟气治理技术和以高效脱硫为核心的湿法烟气治理技术两大技术体系。主要的核心技术包括：气喷旋冲烟气脱硫除尘技术、旋涡撞击流烟气脱硫除尘技术、低温湿法脱硝技术、逆流式活性炭烟气治理一体化技术、纯干法脱硫脱硝一体化技术。

采购方面，建造业务为定制化项目，采购均根据项目需求进行；运营业务采购主要由运营项目负责人按期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制定采购计划。

环保工程建造方面，公司负责工业烟气治理系统的建造服务，建造完毕后将系统工程移交业主方，在系统工程质量保证期限内，公司为烟气治理设施运营提供性能保障和技术支持。

专业化运营服务方面，业主方将烟气治理装置的运行、维护及日常管理委托给公司，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完成除尘、脱硫、脱硝任务，并承担相应责任。

公司主要以招、投标方式获取项目，客户群体为国内大型钢铁、焦化企业。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1. 营业收入较去年略有增长

2019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6,370.79万元，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11.56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10,497.00万元，总资产49,702.95万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6,198.73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运营业务稳定并有新增项目，营业收入略有增长。

2. 三个重大项目顺利实现超低排放

2019年度上半年，宝武八一钢铁焦化脱硫脱硝项目通过168小时满负荷试运行，标志着公司首次利用逆流活性炭技术在焦化行业实现了超低排放，并签署三年期运营合同。2019年下半年，德龙钢铁、兴

澄特钢脱硫脱硝项目先后通过 168 小时试运行，标志着公司利用活性炭工艺在钢铁烧结领域实现了超低排放。

3. 成功开拓运营业务

公司在保持存量运营业务订单持续稳定的情况下，成功开拓两单运营项目：包钢炼铁厂烧结一部 3#265 m² 烧结机烟气脱硫工程、包钢金属制造公司稀土钢炼铁厂五烧 2*500 m² 烧结机机头烟气脱硫系统工程，这两个运营项目均是非公司建造的项目。运营业务新订单的获取证明了公司的综合运营服务能力，为公司后续重点拓展运营业务打下了良好的基础。运营业务的持续增长，有利于公司业务长期、稳定的发展，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4. 加强技术研发，不断丰富技术体系

公司在 2019 年工程实践中，注重工程应用方面的技术研发，不断复盘总结技术经验，重视研发团队的建设，加强业务创新和专利申请。公司在逆流活性炭工艺、湿法超低排放、低温 SCR 等领域新增专利申请 60 余项，多项专利处于实审中。公司坚持干法和湿法技术路线，符合环保技术未来的发展需求，助力公司业务可持续发展。

5. 出售乐亭中航泰达 100% 股权给首创大气

2019 年宏观经济环境下行压力加大，民营企业融资难度增加，公司经与乐亭钢铁有限公司、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大气”）友好协商，将乐亭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出售给首创大气。

6. 维持创新层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维持创新层，支撑公司业务发展需要。

7. 强化公司管理与风险管控

公司强化经营活动的过程管控：有效利用财务杠杆，加强财务风险防控；积极完善资本结构、提升资金保障、增强风险防范能力；强化经营活动现金流管理，每月召开资金平衡会，合理科学分配资金。公司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调整公司内部组织架构，成立内审部和计划经营部，强化风险管理，各部门协同作战，优化部门设置，明确目标与责任。

8. 加强队伍建设和人才资源管理

公司建立和优化内部晋升机制，对重点培养的技术岗位人才和经营管理人才委以重任并建立责、权、利三位一体的责任体系，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人才保障。公司正确引导和激励人才，调动员工的主观能动性，进一步完善有效的激励机制，为推动公司经营提供有力支撑。

（二） 行业情况

报告期内，在国家政策推动下，工业烟气治理领域业务结构重塑，明确基本技术路线，环保需求更重质量，市场定位逐渐明确，行业发展空间广阔。

2019 年 1 月，在生态环境部例行新闻发布会上，生态环境部大气环境司司长刘炳江表示，2019 年是打赢蓝天保卫战攻坚之年。生态环境部将分类推进重点行业污染深度治理，第一个重点是推进钢铁超低排放工作，钢铁行业深度治理将是今年大气污染防治的重点。

2019 年 4 月，生态环境部、发展改革委等五部委近日联合印发《关于推进实施钢铁行业超低排放的意见》。要求推动实施钢铁行业超低排放，有效提高钢铁行业发展质量和效益，大幅削减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量，促进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根据行业排放特征，对有组织排放、无组织排放和大宗物料产品运输，分门别类提出指标限值和管控措施，实现全流程、全过程环境管理。烧结机机头、球团焙烧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小时均值分别不高于 10、35、50 毫克/立方米，其他主要污染源原则上分别不高于 10、50、200 毫克/立方米；物料储存、输送及生产工艺过程采取密闭、封闭等有效措施，实现无组织排放有效管控；大宗物料和产品采用铁路、水路、管道等清洁方式运输，清洁运输比例不低于 80%。因厂制宜选择成熟适用的环保改造技术。除尘设施鼓励采用湿式静电除尘器、覆膜滤

料袋式除尘器、滤筒除尘器等先进工艺，推进聚四氟乙烯微孔覆膜滤料、超细纤维多梯度面层滤料、金属间化合物多孔（膜）材料等产业化应用；烟气脱硫应实施增容提效改造等措施，提高运行稳定性，取消烟气旁路，鼓励净化处理后烟气回原烟囱排放；烟气脱硝应采用活性炭（焦）、选择性催化还原（SCR）等高效脱硝技术。对于完成超低排放改造的企业，加大税收、资金、价格、金融、环保等政策支持力度。到 2020 年底前，重点区域钢铁企业超低排放改造取得明显进展，力争 60%左右产能完成改造；2025 年底前，重点区域基本完成，全国力争 80%以上产能完成改造。

2020 年 1 月，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发布关于印发《钢铁企业超低排放改造技术指南》的通知。要求推动实施钢铁行业超低排放，实现全流程、全过程环境管理，有效提高钢铁行业发展质量和效益，大幅削减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量，促进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为打赢蓝天保卫战提供有力支撑。

报告期内，良好的行业发展前景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积极影响。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本期期末与本期期初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1,369,115.09	4.30%	33,519,486.14	7.40%	-36.25%
应收票据	20,073,500.00	4.04%	29,442,044.78	6.50%	-31.82%
应收账款	177,341,503.06	35.68%	144,340,331.67	31.87%	22.86%
存货	187,488,106.84	37.72%	193,953,395.37	42.82%	-3.33%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4,205,020.06	0.85%	4,898,121.75	1.08%	-14.15%
在建工程	-	-	-	-	-
短期借款	78,788,905.72	15.85%	5,000,000.00	1.10%	1,475.78%
长期借款	20,040,638.89	4.03%	-	-	100.00%
应收款项融资	51,734,027.44	10.41%	-	-	100.00%
资产总计	497,029,469.22	100.00%	452,903,198.64	100.00%	9.74%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货币资金本年期末比上期期末减少了 36.2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建设项目处于收尾阶段，需支付供应商货款等，所以货币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减少。

2. 应收票据本年期末比上年期末减少了 31.8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对票据进行了重分类，将管理业务模式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的应收票据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

3. 应收账款本年期末比上年期末增加了 22.86%，随着业务扩大而增加。

4. 应收款项融资本年期末增加了 5,173.4 万元，比上年期末增加了 100%，为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将管理业务模式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的应收票据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

5. 短期借款本期期末比上年期末增加了 1,475.7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增加了短期借款融资。

6. 长期借款本期期末比上年期末增加了 100.00%，主要是报告期内新增了一笔银行的长期借款融资。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463,707,850.18	-	434,725,871.79	-	6.67%
营业成本	353,219,334.75	76.17%	333,083,562.03	76.62%	6.05%
毛利率	23.83%	-	23.38%	-	-
销售费用	2,491,368.33	0.54%	2,137,225.61	0.49%	16.57%
管理费用	44,762,413.22	9.65%	34,822,981.36	8.01%	28.54%
研发费用	15,130,031.32	3.26%	11,474,379.64	2.64%	31.86%
财务费用	9,745,545.59	2.10%	4,106,057.49	0.94%	137.35%
信用减值损失	7,890,678.85	1.70%	-	-	-
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633,278.47	0.15%	-100.00%
其他收益	714,631.38	0.15%	112,719.82	0.03%	533.99%
投资收益	-11,344,437.77	-2.45%	0.00	0.00%	-10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50,016.70	0.01%	-	-	-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35,173,284.87	7.59%	48,222,179.48	11.09%	-27.06%
营业外收入	576,508.79	0.12%	302,359.99	0.07%	90.67%
营业外支出	19,537.08	0.00%	1,594,062.10	0.37%	-98.77%
净利润	29,115,559.21	6.28%	38,942,137.81	8.96%	-25.2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 46,370.79 万元，较去年增加了 2,898.20 万元，增加比例为 6.6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新签订了运营项目，所以主营业务收入较去年略有增加。

2. 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 35,321.93 万元，较去年增加了 2,013.58 万元，增加比例为 6.0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新签订了运营项目，所以主营业务成本较去年略有增加。

3. 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 4,476.24 万元，较去年增加了 993.94 万元，增加比例 28.5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增长，在新增加员工的同时，增加了老员工的薪酬待遇，所以管理费用大幅增加。

4. 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 1,513.00 万元，较去年增加了 365.57 万元，增加比例 31.8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为可持续发展，增加了研发项目，加大了研发投入。

5. 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 974.55 万元，较去年增加了 563.95 万元，增长比例为 137.35%。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因为银行借款增加，相应利息费用及融资担保费用增加。

6. 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投资收益-1,134.44 万元，根据公司战略规划，按成本法出售全资孙公司乐亭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 营业利润

报告期内营业利润 3,517.33 万元，较去年减少了 1,304.89 万元，减少比例为 27.0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期间费用增加。

8. 净利润

报告期内净利润 2,911.56 万元，较去年减少了 982.66 万元，减少比例为 25.2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期间费用增加。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52,506,742.12	434,678,418.95	4.10%
其他业务收入	11,201,108.06	47,452.84	23,504.72%
主营业务成本	351,981,074.38	333,083,562.03	5.67%
其他业务成本	1,238,260.37	0.00	100.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建造项目	264,976,261.49	57.14%	309,140,436.63	71.11%	-14.29%
运营项目	185,031,856.21	39.90%	125,537,982.32	28.88%	47.39%
销售收入	2,498,624.42	0.54%	0.00	0.00%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11,201,108.06	2.42%	47,452.84	0.01%	23,504.72%
合计	463,707,850.18	100.00%	434,725,871.79	100.00%	6.67%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东北地区	2,498,624.42	0.54%	0	0.00%	100.00%
华北地区	149,145,938.97	32.16%	142,660,122.19	32.82%	4.55%
华东地区	123,066,120.09	26.54%	25,530,513.97	5.87%	382.04%
西北地区	158,044,069.84	34.08%	235,959,415.42	54.28%	-33.02%
西南地区	30,953,096.86	6.68%	30,575,820.21	7.03%	1.23%
合计	463,707,850.18	100.00%	434,725,871.79	100.00%	6.67%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46,370.79 万元，比去年增加了 2,898.20 万元，增加比例为 6.67%；报告期内建造项目收入较去年减少了 4,416.42 万元，减少比率为 14.29%；运营项目收入较去年增加了 5,949.39 万元，增加比率为 47.39%；销售收入较去年增加了 249.86 万元；其他业务收入较去年增加了 1,115.37 万元。报告期内新增了四项运营业务，导致运营项目收入占比增加，建造项目收入占比降低。

报告期内东北地区收入 249.86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了 249.86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在该区域中新增加了一项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华北地区收入 14,914.59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了 648.58 万元，增加比例为 4.55%，增加

的主要原因华北地区运营项目收入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

报告期内华东地区收入 12,306.61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了 9,753.56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华东地区建设项目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报告期内西北地区收入 15,804.41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了 7,791.53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为西北地区建设项目收入较去年同期降低。

报告期内西南地区收入 3,095.31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了 37.73 万元，增加比例为 1.23%，与去年持平。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内蒙古包钢金属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77,301,154.09	16.67%	否
1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48,142,647.31	10.38%	否
2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123,066,120.09	26.54%	否
3	德龙钢铁有限公司	100,119,470.00	21.59%	否
4	河钢乐亭钢铁有限公司	36,569,238.28	7.89%	否
5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2,600,268.44	7.03%	否
	合计	417,798,898.21	90.10%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14,149,841.00	3.91%	否
1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9,747,619.87	5.46%	否
2	南通新宇钢结构有限公司	31,368,817.17	8.67%	否
3	包头市矿盛商贸有限公司	23,964,806.08	6.62%	否
3	包头市林泽新材料有限公司	2,521,666.06	0.70%	否
4	南通成世重工发展有限公司	20,322,541.15	5.61%	否
5	北京星宇新材科技有限公司	20,221,557.51	5.59%	否
	合计	132,296,848.84	36.56%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40,882.82	-1,701,775.08	-4,062.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10,590.36	-6,458,442.58	755.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19,821.41	-1,351,695.02	2,853.57%

现金流量分析：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期减少 6,913.91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在建项目货款，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流增加所致。

2.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增加了 4,876.9 万元，主要是出售孙公司收回投资款所致。

3.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增加了 3,857.15 万元，主要银行借款增加

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无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00%。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增加 1 家，出售 1 家。

以直接设立方式增加的 1 家子公司，2019 年 9 月，公司出资设立无锡天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公司持股 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出售 1 家子公司，2019 年 8 月，根据公司业务调整需要，出售全资子公司乐亭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4）。股权转让完毕后，乐亭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1. 天津中航泰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立时间为 2013 年 10 月 31 日，注册资本 8,000,000.00 元，经营范围为：房屋建筑工程、公路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工程施工，通风设备、电气设备安装，企业管理咨询，工程项目管理服务，招标代理，机械设备销售，环保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包头市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时间为 2012 年 1 月 17 日，注册资本 900,000.00 元，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与实验发展；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机械设备、电子产品、矿产品（不含稀土原材料）、石灰石粉、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建材、管材、五金工具、脱硫石膏的销售；劳务服务；普通货物运输（凭许可证经营）。

3. 河北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8 日，注册资本 23,000,000.00 元，经营范围为：环保设备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环保技术研发；环保工程施工；工程勘察设计，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建材、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和需专项审批的除外）、中药材原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安宁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时间为 2014 年 9 月 9 日，注册资本 1,000,000.00 元，经营范围为：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环保工程；节能技术检测；电气设备修理；其他机械和设备修理业；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无锡天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时间为 2019 年 9 月 2 日，注册资本：3,000,000.00 元，经营范围为：环保设备的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环保工程的施工；节能技术检测；电气设备、其他机械设备的维修；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机械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北京中墒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13 日，注册资本：10,000,000.00 元，其中本公司出资额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 20%，北京基联启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额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 80%，为公司参股公司。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培训；生态环境治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 乐亭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公司业务调整需要，已于报告期内出售此全资子公司，并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4）。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五) 研发情况**1.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5,130,031.32	11,474,379.64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26%	2.64%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

2.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1
硕士	9	5
本科以下	25	38
研发人员总计	34	44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1.97%	9.63%

3.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37	28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7	6

4. 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一贯注重环保技术的研发和创新，每年投入大量的研发资金进行技术研发，以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开发为核心，以研定销。本年度公司的研发投入总额为1,513.0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365.57万元，增长比例为31.86%。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3.55%。2019年公司的研发投入增长，为公司奠定了雄厚的技术力量和自有知识产权，基本满足和支撑了公司主营业务的拓展需求。

(六) 审计情况**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以下摘自审计报告：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建造合同收入确认**1. 关键事项描述**

如中航泰达环保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五、27所述，中航泰达环保2019年度营业收入为46,370.79万元，其中采用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的收入为26,497.63万元，占营业收入57.14%。关于建造合同工程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9。

中航泰达环保收入主要来自于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的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法涉及管理层的重大

判断和估计，包括对完成的进度、合同总成本、尚未完工成本、合同总收入和合同风险的估计。此外，由于情况的改变，合同总成本及合同总收入会较原有的估计发生变化(有时可能是重大的)。因此，我们将建造合同收入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建造合同收入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

(1) 我们了解、评估和测试了中航泰达环保核算合同成本、合同收入及完工进度计算流程相关的内部控制；

(2) 我们获取了大部分的建造合同，复核了重大合同的关键条款，验证预计合同总收入的准确性；

(3) 我们抽样检查了相关文件验证已发生的合同成本；

(4) 重新计算建造合同台账中的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获取甲方确认的完工进度进行对比，以验证其准确性；

(5) 我们抽取了部分重大的工程项目样本，对工程形象进度进行现场查看。

(二)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1. 关键事项描述

如中航泰达环保财务报表附注五、3“应收账款”所述，中航泰达环保2019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人民币18,825.62万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人民币1,091.47万元。关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政策见财务报表附注三、8。

中航泰达环保应收账款及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重大，如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重大，且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涉及管理层重大估计和判断，包括应收款项收回可能性及债务人偿债能力的评估等，相关估计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故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具体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8和财务报表附注五、3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

(1) 了解、评价并测试管理层与应收账款管理及坏账计提相关内部控制关键控制点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了解并评价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适当性。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政策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一贯地运用。

(3) 对于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和测算公司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合理性及准确性。

(4) 实施函证程序，验证账面应收账款的金额记录的准确性。

(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一、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修订后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会计准则

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对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计量和披露作出修订。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9年6月10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进行追溯调整。

(2) 执行修订后的债务重组会计准则

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对债务重组的确认、计量和披露作出修订。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9

年6月17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进行追溯调整。

（3）采用新的财务报表格式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本公司2019年属于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情形，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列报项目的变化，主要是执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变化，在以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中反映。财会〔2019〕6号中还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分别列示。

（4）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前的金融工具准则简称“原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基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企业管理该等资产的业务模式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取消了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原分类。权益工具投资一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也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减值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有关减值的要求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未提用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以替代原先的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

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A. 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日，分类与计量的改变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18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019年1月1日账面价值
资产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2,000,000.00
应收票据	29,442,044.78	26,392,044.78
应收款项融资	—	3,050,000.00

B. 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日，分类与计量改变对上述金融资产项目账面价值的影响：

（a）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计量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转出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	2,000,000.00

(b) 应收票据

计量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应收票据	29,442,044.78		-3,050,000.00	26,392,044.78
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3,050,000.00	3,050,000.00

(2)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二、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一) 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1. 2018年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本期对前期会计报表进行复核，发现前期会计报表核算存在细微错报，为规范公司的财务核算，对下列错报进行更正并追溯调整。

(1) 查询票据备查簿发现商业银行汇票已终止确认但未承兑需要进行还原，调整了应收票据和应付账款，并补提坏账准备，确认资产减值损失。

(2) 应收账款调整增加，主要原因为2018年增加脱硫脱硝运营项目质保金的应收款，调整了主营业务收入和应交税费等，对坏账准备重新测算并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主营业务收入及存货等科目调整，因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脱硫脱硝建造项目工程总成本增加，造成2018年工程完工百分比变更，造成主营业务收入调减，存货（工程结算）增加。

(4) 管理费用调整，主要原因为对租用办公楼免租期房租费进行摊销，调增了管理费用和其他应付款科目。

(5) 存货等科目调整，主要原因为河北鑫跃焦化有限公司焦炉烟气脱硫脱硝项目预计合同损失调整到存货跌价准备，调整了预计负债、存货跌价准备及主营业务成本等科目。

(6) 递延所得税资产调整，主要原因年底暂估尚未开票的成本造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调整坏账准备影响递延所得税资产。

(7) 短期借款调整减少，原因为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本期重新进行分类调整。

(8) 以上涉及到损益部分，对于当期所得税费用进行重新测算，并影响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2017年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本期对前期会计报表进行复核，发现前期会计报表核算存在细微错报，为规范公司的财务核算，对上述错报进行更正并追溯调整。

(1) 查询票据备查簿发现商业银行汇票已终止确认但未承兑需要进行还原，调整应收票据和应付账款，并补提坏账准备，确认资产减值损失。

(2) 应收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为2017年增加脱硫脱硝运营项目质保金的应收款，调整了主营业务

收入和应交税费等，并对坏账准备重新测算并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预付账款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归属于当期的成本未结转，调整了预付账款和主营业务成本。

(4) 其他应收款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无法收回款项转为营业外支出，应收职工的备用金等，应归属于当期的费用，调整了其他应收款和管理费用，并重新测算了坏账准备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5) 存货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河北鑫跃焦化有限公司预计合同损失调整到存货跌价准备，调整了存货和预计负债。

(6)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年底暂估尚未开票的成本造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调整坏账准备影响递延所得税资产。

(7) 调增设备销售收入并结转相应成本，造成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增加，其他业务收入减少。

(8) 以上涉及到损益部分，对于当期所得税费用进行重新测算，并影响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二) 更正事项对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1. 对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合并利润表、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37,786,950.09	29,442,044.78	47,522,892.71	45,938,706.41
应收账款	142,421,244.29	144,340,331.67	201,248,066.78	202,543,371.19
预付款项	21,302,166.32	21,257,608.51	4,676,019.67	4,114,219.67
其他应收款	8,134,668.27	6,386,109.32	15,010,378.68	12,963,274.20
存货	208,188,742.45	193,953,395.37	25,274,141.32	16,130,994.60
其他流动资产	7,389,824.86	8,393,725.62	1,232,345.16	1,192,779.49
长期待摊费用	2,512,087.12	2,695,693.68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65,380.13	5,579,723.72	3,946,511.56	5,303,919.02
资产总计	474,555,629.50	452,903,198.64	319,712,031.80	308,988,940.50
短期借款	6,970,000.00	5,000,000.00	-	-
应付账款	122,662,049.01	116,202,003.46	56,518,855.51	55,758,855.51
应交税费	3,836,713.9	3,601,266.56	3,437,581.69	2,882,192.67
其他应付款	13,508,354.11	14,339,742.92	-	-
预计负债	3,627,300.82	0.00	8,447,314.94	0.00
负债合计	191,494,072.05	180,032,667.10	84,823,250.73	75,060,546.77
盈余公积	18,889,483.83	18,598,637.48	14,660,912.20	15,226,594.03
未分配利润	136,838,802.53	126,938,622.97	92,894,597.78	91,368,528.61
股东权益合计	283,061,557.45	272,870,531.54	234,888,781.07	233,928,393.73
主营业务收入	444,866,477.96	434,678,418.95	150,988,995.37	155,123,738.78
其他业务收入	-	-	903,612.54	0.00
主营业务成本	332,528,805.78	333,083,562.03	90,557,409.28	93,201,524.66
销售费用	1,690,314.29	2,137,225.61	1,488,874.66	1,953,665.04
管理费用	34,362,736.27	34,822,981.36	29,044,260.01	28,977,639.47
营业外支出	-	-	0.00	2,000,000.00
资产减值损失	-1,489,341.82	633,278.47	-15,316,909.58	-16,079,053.72
营业外收入	215,359.99	302,359.99	0.00	0.00
所得税费用	8,198,052.37	7,988,339.56	3,637,040.49	2,011,737.57

净利润	48,172,776.38	38,942,137.81	10,077,338.16	9,129,342.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172,776.38	38,942,137.81	10,077,338.16	9,129,342.60

2. 对 2018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母公司利润表、2017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母公司利润表的影响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37,767,600.09	29,442,044.78	43,888,892.71	42,304,706.41
应收账款	142,327,140.53	144,246,227.91	201,248,066.78	202,543,371.19
预付款项	18,746,592.13	19,263,833.52	-	-
其他应收款	8,397,288.80	8,244,148.99	16,559,599.56	16,315,764.13
存货	141,142,707.37	127,300,323.77	24,827,882.42	16,130,994.60
其他流动资产	5,580,363.03	7,579,425.60	-	-
长期股权投资	26,864,825.76	27,000,000.00	6,264,825.76	6,4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2,512,087.12	2,695,693.68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81,605.65	5,266,098.28	3,962,027.50	4,760,630.30
资产总计	416,425,845.92	398,543,431.97	318,341,037.01	310,045,208.91
短期借款	6,970,000.00	5,000,000.00	-	-
应付账款	82,475,883.74	76,513,125.13	53,523,593.88	52,763,593.88
应交税费	-	-	1,810,121.75	1,209,806.00
其他应付款	11,266,624.87	12,080,807.69	-	-
预计负债	3,959,931.81	0.00	8,696,887.82	0.00
负债合计	134,839,654.65	123,761,147.05	79,040,562.04	68,983,358.47
盈余公积	18,889,483.83	18,598,637.48	14,660,912.20	15,226,594.03
未分配利润	135,363,436.35	128,850,376.35	97,306,291.68	98,501,985.32
股东权益合计	281,586,191.27	274,782,284.92	239,300,474.97	241,061,850.44
主营业务收入	378,266,701.78	368,025,347.35	150,972,992.89	155,123,738.79
其他业务收入	-	-	903,612.54	0.00
主营业务成本	-	-	96,102,894.88	97,881,853.84
销售费用	1,690,314.29	2,137,225.61	1,488,874.66	1,953,665.04
管理费用	27,026,805.75	27,487,050.84	24,440,346.80	24,231,213.99
资产减值损失	-2,523,210.65	-571,884.28	-14,686,721.08	-15,760,045.69
营业外收入	6,280.00	93,280.00	-	-
所得税费用	5,976,707.00	5,431,804.35	3,134,000.09	1,744,040.55
净利润	42,285,716.30	33,720,434.48	9,476,194.33	11,005,346.09

（八）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增加 1 家，出售 1 家。

1. 以直接设立方式增加的 1 家子公司

2019 年 9 月，公司出资设立无锡天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 日完成工商设立

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公司持股 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出售 1 家子公司

2019 年 8 月，根据公司业务调整需要，出售全资子公司乐亭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4）。股权转让完毕后，乐亭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扶贫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诚信经营、照章纳税、环保生产，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尽全力做到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今后公司将一如既往的诚信经营，承担好企业的社会责任。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稳步推进，经营管理规范，商业模式及主营业务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人员、资产、业务、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财务管理、会计核算、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核心管理团队、核心技术队伍稳定高效，因此公司具有良好的可持续经营能力。

综上所述，公司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风险。

四、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我国环保行业总体处于快速增长趋势，超低排放行业近几年也保持快速增长。各地政策和配套措施逐步落地，呈现技术多样化、业务多样化特征，促进了超低排放技术的迭代创新，营造出良好的市场环境，有利于市场可持续发展。

2019 年 4 月 22 日，生态环境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关于推进实施钢铁行业超低排放的意见》，文中明确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更多运用市场化、法治化手段，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推动实施钢铁行业超低排放，实现全流程、全过程环境管理，有效提高钢铁行业发展质量和效益，大幅削减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量，促进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为打赢蓝天保卫战提供有力支撑。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意识到外部环境的深刻变化，积极通过内部组织优化和机制调整应对宏观环境变化带来的各种挑战，为公司的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以“木石信念、云水情怀”的企业精神为宗旨，秉承着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驱动，

以质量求生存，以信誉求发展，以服务求永恒的理念稳步前行，力求推动环保事业的可持续性发展。

公司是专注于烟气治理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的中长期战略定位为“致力于成为钢铁行业全生产链的环境治理解决方案的专业提供商。”为此，公司将继续专注于工业烟气治理领域，不断强化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巩固和提高公司的市场地位，并在资本市场、产业布局、人力资源、技术储备、市场开拓等方面进行优化调整，全面提升公司的专业化经营水平，为公司快速发展成为具有较高影响力和竞争力的环境治理解决方案提供商奠定基础。公司将继续巩固和深化现有的商业模式，充分发挥业已形成的技术、工艺、人才及客户资源优势，通过技术创新、研发能力提升、市场开拓、管理提升、人才培养及资本运作等计划，以切实提高公司经营能力和管理水平。

公司以“科技是第一生产力，技术发展对企业起着重大影响”为指引，完善技术体系和工业物联网大数据运维云应用平台。对新技术、新工艺不断学习、优化、创新。通过工业物联网大数据运维云应用平台加强对环保大数据分析，降低建造和运营成本，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1.市场开拓计划

公司将继续巩固和深化长期客户的业务合作关系，并不断挖掘新的客户资源，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在国内烟气治理领域的市场份额。公司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驱动，抢占未来市场需求制高点。

2.技术开拓计划

技术创新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为适应不同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和市场竞争态势，保持公司的竞争优势，公司未来将继续保证充足的研发投入，为公司技术迭代、技术创新提供资金保障。公司将不断推进公司产品进步、技术进步和工艺革新，在确定研发方向时，始终坚持技术的先进性和前瞻性，并强调技术的实用性和开发性，使公司的技术水平始终保持或超过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

3.完善环保运营在线监测平台

公司拟进一步投资完善运营业务的在线监测平台，加强监测数据应用，挖掘规律和商业价值，对设备未来的状态进行预测，以提高生产效率，管理效率，促进生产力提高。

4.加强团队建设和人力资源管理

人才是环保企业竞争力的核心。公司成立以来秉持“成就人才，因材适用”的人才理念，以宽广的胸怀站在员工的角度上换位思考，以真心实意去理解员工，想员工所想，公平地对待员工。以德育人、以诚待人、以长取人、以利激人、以情留人，尊重、信赖每一位员工，把员工安排在最合适的位置，发挥员工所长，实现个人与公司的共同进步。

公司建立和优化内部晋升机制，对重点培养的技术岗位人才和经营管理人才委以重任并建立责、权、利三位一体的责任体系，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人才保障。公司正确引导和激励人才，调动员工的主观能动性，进一步完善有效的激励机制，为推动公司经营提供有力支撑。

5.品牌建设计划

公司成立之初就以保护环境造福人类为己任，依托人才战略，立足自主科研攻关，精心打造中航泰达品牌，以良好的信誉、先进的技术和精湛的工程奉献于社会。对此，公司将进一步树立品牌战略意识，重视品牌工作，全面提升服务水平和效率，勇攀行业高峰，立志成为推动行业发展的国际化环保科技企业，使“中航泰达”环保品牌的社会知名度、市场认可度、客户忠诚度得以全面提升。

（四） 不确定性因素

暂无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或经营计划产生重大影响的不确定因素。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 客户集中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是提供工业烟气治理的环保工程项目建造和运营方面的综合治理服务。公司的客户主要集中在钢铁行业集中度较高。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形势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资信状况等发生较大变化，将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维护现有重点客户合作关系，持续提供优质服务，并拓展业务范围；同时利用在钢铁行业积累的口碑和技术优势，进一步拓展其他行业的项目，并在一定程度上改善公司客户较为集中的现状，降低公司依赖客户的风险。

2. 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国家对环保产业的重视和相关环保政策的出台，大量国内外企业涌入烟气治理领域。广阔的市场前景也必然会吸引更多公司加入竞争行列。虽然目前公司具有一定的行业地位，但如果在未来发展中不能迅速扩大规模、进一步提高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公司将可能面临由于市场竞争加剧而导致市场占有率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提升技术，保持技术的先进性，同时扩大业务范围，将脱硫脱硝业务做大、做强，并积极开展工业废水处理、超净排放烟气治理和以固废处理延伸出来的土壤改良等业务，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来面对行业的激烈竞争。

3. 资金短缺的风险

目前，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对资金的需求不断上升。在项目建设期间，部分项目需要垫付资金，公司存在资金短缺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借助资本平台为公司业务的开展提供资金支持，降低资金短缺的风险。

4. 单体项目可能存在运营收入及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运营项目首年一般参照设计指标核算收费，从次年开始按照实际工况核算收费，而实际工况普遍会略低于设计指标；且目前市场上还未实现充分竞争，随着竞争的加剧，运营收费单价会相应下降。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专业化管理手段，降低管理成本，使毛利率趋于合理和稳定。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	-	0	0%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0.00	0.0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2,150,000.00	141,509.43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00	0.0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0.00	0.0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00	0.00
6. 其他	250,000.00	222,539.00

注释：

1. 公司拟委托山西致业承担部分工程设计工作，交易金额不超过 2,000,000.00 元，报告期内发生金额为 0.00 元。

2. 公司与北京市英岛律师事务所签订常年法律顾问合同，合同金额不超过 150,000.00 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金额为 141,509.43 元。

3. 其他指公司与北京中航泰达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租车协议》，年租金不超过 250,000.00 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金额为 222,539.00 元。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刘斌、陈士华	连带责任担保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年1月16日
刘斌、陈士华、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	资产抵押反担保、连带责任担保	20,000,000.00	20,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年1月16日
刘斌	向公司提供额度不超过 3,000.00 万元的短期借款，借款利息为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30,000,000.00	30,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年1月24日
刘斌、陈士华、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	资产抵押反担保、连带责任担保	5,000,000.00	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年4月2日
刘斌	向公司提供额度不超过 5,000.00 万元的短期借款，借款利息为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50,000,000.00	16,3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年4月29日
刘斌、陈士华、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	资产抵押反担保、连带责任担保	5,000,000.00	5,00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9年4月29日
刘斌、陈士华、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	资产抵押反担保、连带责任担保	20,000,000.00	10,00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9年4月29日
刘斌、陈士华	连带责任担保	20,000,000.00	20,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年7月1日
刘斌、陈士华、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	资产抵押反担保、连带责任担保	20,000,000.00	20,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年7月2日
刘斌、陈士华	担保	5,000,000.00	5,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年7月30日

刘斌、陈士华、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	资产抵押反担保、连带责任担保	20,000,000.00	10,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年9月12日
陈绍华、北京北科清净化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红酒	600,504.00	600,504.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年9月12日
刘斌、陈士华、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	资产抵押反担保、连带责任担保	10,000,000.00	10,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年9月30日
刘斌	向公司提供额度不超过3,000.00万元的短期借款，借款利息为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30,000,000.00	30,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年11月29日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 公司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二年。关联方刘斌、陈士华、河北中航、乐亭中航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 20,000.00 万元。报告期末该款项已归还。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决策程序，并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

上述关联交易发生的目的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不存在危害本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2. 公司向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台支行申请授信，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期限为一年。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刘斌为上述业务在额度范围内提供担保，关联公司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提供资产抵押反担保。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 2,000.00 万元。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决策程序，并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

上述关联交易发生的目的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不存在危害本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3.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周转需要，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斌先生向公司提供借款。借款为额度不超过 3,000.00 万元的短期借款，借款利息为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 3,000.00 万元。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决策程序，并于 2019 年 1 月 24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

上述关联交易发生的目的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不存在危害本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4. 公司向北京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门头沟支行申请授信，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期限为一年。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上述业务在额度范围内提供担保，关联公司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提供资产抵押反担保，刘斌、其配偶陈士华与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 0.00 万元。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决策程序，并于 2019 年 4

月2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

上述关联交易发生的目的是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不存在危害本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5.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周转需要，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斌先生计划向公司提供借款。借款为额度不超过 5,000.00 万元的短期借款，借款利息为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 1,630.00 万元。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决策程序，并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

上述关联交易发生的目的是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不存在危害本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6. 公司因日常经营资金周转所需，于 2018 年 7 月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申请融资贷款（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授信、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征信等），额度人民币 50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刘斌、陈士华为上述业务在额度范围内提供担保，关联公司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提供资产抵押反担保，实际控制人刘斌、其配偶陈士华与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 500.00 万元。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决策程序，并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

上述关联交易发生的目的是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不存在危害本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7. 公司因日常经营资金周转所需，于 2018 年 9 月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申请融资贷款（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授信、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征信等），额度人民币 2,000.00 万元整，期限 12 个月，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刘斌为上述业务在额度范围内提供担保，关联公司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提供资产抵押反担保。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 1,000.00 万元。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决策程序，并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

上述关联交易发生的目的是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不存在危害本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8. 公司向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融资业务，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2,000.00 万元，期限为一年。刘斌、陈士华为上述业务向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 2,000.00 万元。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决策程序，并于 2019 年 7 月 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

上述关联交易发生的目的是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不存在危害本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9. 公司向北京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门头沟支行申请授信，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期限为三年。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刘斌、陈士华为上述业务在额度范围内提供担保，刘斌、陈士华提供资产抵押反担保，刘斌、其配偶陈士华与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 2,000.00 万元。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决策程序，并于 2019 年 7 月 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

上述关联交易发生的目的是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不存在危害本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10. 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申请借款，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期限为一年。刘斌、陈士华为该笔业务提供担保。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 500.00 万元。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决策程序，并于 2019 年 7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

上述关联交易发生的目的是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不存在危害本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11. 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申请授信，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两年。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刘斌为上述业务在额度范围内提供担保，关联公司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提供资产抵押反担保。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 1,000.00 万元。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决策程序，并于 2019 年 9 月 1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

上述关联交易发生的目的是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不存在危害本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12. 公司向关联公司北京北科清境净化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红酒一批，采购发生金额为人民币 60.05 万元。依据公司章程规定，此事项无需经过董事会审议，由公司总经理批准。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 60.05 万元。

上述关联交易发生的目的是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不存在危害本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13. 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区支行申请授信，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刘斌为上述业务在额度范围内提供本息保证担保，关联公司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提供资产抵押反担保，刘斌、其配偶陈士华与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 1,000.00 万元。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决策程序，并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

上述关联交易发生的目的是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不存在危害本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14.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周转需要，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斌先生向公司提供借款。借款为额度不超过 3,000.00 万元的短期借款，借款利息为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 3,000.00 万元。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决策程序，并于 2019 年 11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

上述关联交易发生的目的是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保证公司可持续

发展，不存在危害本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10月22日	-	挂牌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人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在挂牌前所持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在未解除转让限制期间，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任职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年10月22日	-	挂牌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人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在挂牌前所持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在未解除转让限制期间，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任职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年10月22日	-	挂牌	关于不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或资源的承诺	本人会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严格执行中航泰达《公司章程》、《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重大经营决策程序规则》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不违规占用中航泰达资金或资源。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5年10月22日	-	挂牌	关于不违规占用公司资	持股5%以上股东：本人会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严格执行中航泰达	正在履行中

				金或资源的承诺	《公司章程》、《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重大经营决策程序规则》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不违规占用中航泰达资金或资源。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10月22日	-	挂牌	关于关联交易事宜的声明	尽可能减少和规范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项目应交由相关中介机构进行评估，以保证其公正性，使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本人利用职位地位，促使公司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作出侵害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年10月22日	-	挂牌	关于关联交易事宜的声明	尽可能减少和规范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项目应交由相关中介机构进行评估，以保证其公正性，使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本人利用职位地位，促使公司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作出侵害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5年10月22日	-	挂牌	关于关联交易事宜的声明	持股5%以上股东：尽可能减少和规范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项目应交由相关中介机构进行评估，以保证其公正性，使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本人利用职位地位，促使公司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作出侵害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	2015年10月22日	-	挂牌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作为中航科技的实际控制人，保证中航科技除继续履行已签署的环保工程施工合同外，不再承接新的环保工程施工合同，以彻底解	变更或豁免

控 股 股 东					决中航科技与中航泰达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将来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与任何在商业上对中航泰达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来不会直接或间接开展对中航泰达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中航泰达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其他	2016年8月1日	-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中航科技：目前除继续履行已签署的环保工程施工合同外（最近一笔环保工程施工合同签署时间为2014年9月25日），今后不再承接新的环保工程施工合同。中航科技签已署的施工合同所涉及的工程均已完工，目前只剩部分尾款和质保金尚待收取，中航科技目前已经不存在正在建造的环保工程施工项目。鉴于中航科技不再从事工程建造业务，中航科技承诺其业务资质到期后不会再办理延期手续。	正在履行中
实 际 控 制 人 或 控 股 股 东	2018年12月18日	2019年12月31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人承诺2019年前（含2019年），将山西致业的全部投资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在山西致业未出售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之前，过渡期内，继续履行山西致业公司与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构成任何同业竞争情形的承诺。	已履行完毕
董 监 高	2015年10月22日	-	挂牌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人目前与中航泰达不存在任何同业竞争的情形。本人将来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中航泰达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来不会直接或间接开展对中航泰达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中航泰达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承诺人将向中航泰达赔偿一切由此产生的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10月22日	-	挂牌	关于业务资质的承诺	任。 对于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天津中航泰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2013年1月1日以来存在的分包、接受分包、施工业务与资质不匹配、2014年7月前无资质从事环保设施运营业务事项，本人承诺尽快促使公司和天津中航公司整改并予以规范，并承诺如公司和天津中航因上述事项，受到有权部门的处罚或被任何第三方追究责任，并因此遭受损失的，本人补偿公司和天津中航的全部损失，刘斌和陈士华对中航泰达和天津中航的损失承担连带责任。	已履行完毕
公司	2015年10月22日	-	挂牌	关于业务资质的承诺	中航泰达正在着手完善公司业务资质，将于2016年3月份申报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和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预计于2016年二季度取得，最晚不迟于2016年12月31日），将于2016年12月31日前将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资质升级到公司业务实际所需的资质等级或取得业务实际所需的同等标准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和升级后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资质或同等标准资质取得后，可以满足中航泰达业务需要。并且在取得新的资质前，中航泰达及各子公司均按照现有资质等级和业主要求承接业务。	已履行完毕
公司	2015年10月22日	-	挂牌	分包事项声明	保证中航泰达（含下属子公司）在今后的业务中，严格遵守《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关于承包与分包的要求，不再进行违规分包。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年10月22日	-	挂牌	分包事项声明	保证中航泰达（含下属子公司）在今后的业务中，严格遵守《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关于承包与分包的要求，不再进行违规分包。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报告期内，上述人员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未有任何违背承诺事项。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均签署《关于不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或资源的承诺》。报告期内，上述人员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未有任何违背承诺事项。

3.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均签署《关于关联交易事宜的

声明》。报告期内，上述人员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未有任何违背承诺事项。

4.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科技公司均签署《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6年7月22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北京中航泰达科技有限公司变更承诺的议案》，由于科技公司业务规划发展方向定为节能环保类项目，预计开展余热回收发电项目业务，因此需保留环保专业承包三级资质和建筑安全生产许可证，以保证后续节能环保类业务的正常进行。中航科技承诺：除继续履行已签署的环保工程施工合同外，不再承接新的环保工程施工和运营合同，只将环保专业承包三级资质和建筑安全生产许可证用于未来的节能环保产业项目，不从事与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竞争关系的业务。报告期内，上述人员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未有任何违背承诺事项。

2018年12月1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实际控制人申请变更承诺的议案》，结合公司整体战略和实际经营需要，决定变更此承诺，将山西致业的全部投资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实际控制人刘斌、陈士华做出的具体承诺如下“本人承诺2019年前（含2019年），将山西致业的全部投资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在山西致业未出售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之前，过渡期内，继续履行山西致业公司与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构成任何同业竞争情形的承诺。”

报告期内，山西致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已于2019年12月27日完成法定代表人暨实际控制人的变更，变更后刘斌、陈士华不再持有山西致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股份，且不担任任何职务，相关承诺已履行完毕。

5.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均签署《关于业务资质的承诺》。报告期内，上述人员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未有任何违背承诺事项。

中航泰达已于2016年6月27日获得了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2016年11月29日获得了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2017年4月24日获得环境工程（大气污染防治工程）专项乙级资质；2019年6月18日获得中国环境服务认证证书除尘脱硫脱硝设施运营服务一级认证；2019年11月5日获得环境工程（大气污染防治工程）专项甲级资质；天津中航已于2016年12月6日获得了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资质。

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分包事项声明》。报告期内，上述人员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未有任何违背承诺事项。

中航泰达已于2016年6月27日获得了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2016年11月29日获得了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2017年4月24日获得环境工程（大气污染防治工程）专项乙级资质；2019年6月18日获得中国环境服务认证证书除尘脱硫脱硝设施运营服务一级认证；2019年11月5日获得环境工程（大气污染防治工程）专项甲级资质；天津中航已于2016年12月6日获得了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资质。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保证金	7,000,000.00	1.41%	贷款保证金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	质押	13,343,000.00	2.68%	商业承兑汇票质押贷款
总计	-	-	20,343,000.00	4.09%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5,692,750	53.06%	13,500,000	69,192,750	65.9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6,425,750	15.65%	13,500,000	29,925,750	28.51%
	董事、监事、高管	16,425,750	15.65%	-4,500,000	11,925,750	11.36%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9,277,250	46.94%	-13,500,000	35,777,250	34.0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9,277,250	46.94%	-13,500,000	35,777,250	34.08%
	董事、监事、高管	49,277,250	46.94%	-13,500,000	35,777,250	34.08%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104,970,000	-	0	104,97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刘斌	47,703,000	0	47,703,000	45.44%	35,777,250	11,925,750
2	陈士华	18,000,000	0	18,000,000	17.15%	0	18,000,000
3	北京基联启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10,067,000	10,067,000	9.59%	0	10,067,000
4	张岳	9,150,000	0	9,150,000	8.72%	0	9,150,000
5	北京汇智聚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000,000	0	6,000,000	5.72%	0	6,000,000
6	李瑞	3,736,000	0	3,736,000	3.56%	0	3,736,000
7	王新玲	3,094,000	-878,000	2,216,000	2.11%	0	2,216,000
8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2,093,000	-36,000	2,057,000	1.96%	0	2,057,000
9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1,782,000	-445,500	1,336,500	1.27%	0	1,336,500

10	朱聘	975,000	0	975,000	0.93%	0	975,000
合计		92,533,000	8,707,500	101,240,500	96.45%	35,777,250	65,463,25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陈士华为股东刘斌之妻；股东刘斌系基联启迪控股股东，刘斌、陈士华为基联启迪实际控制人；股东刘斌系北京汇智聚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除上述情况之外，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仍为刘斌先生。刘斌先生简历如下：

刘斌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年毕业于东南大学电子工程专业，2019年2月获得香港大学中国商业学院金融市场与投资组合管理（FMPM）研究生文凭。1994年9月至1998年5月在江苏钟山氨纶公司当工人；1998年5月至2007年10月在江苏连云港金汉实业有限公司担任经理；2007年10月至2011年12月在北京中航泰达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1年12月至2015年5月在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5月至今担任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同时兼任北京中航泰达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汇智聚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连云港金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中墒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北京基联启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泰达清源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南京楚诚君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市中清慧能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截至本报告期末，现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共计4,770.30万股，占总股本45.44%。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刘斌和陈士华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刘斌先生情况：详见第六节、三、（一）。

陈士华女士，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1年12月至2015年5月在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15年5月至2019年3月担任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至今任北京基联启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经理。截至本报告期末，现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共计1,800.00万股，占股本17.15%。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北京东单支行	银行	5,000,000.00	2018年9月20日	2019年9月30日	5.0025
2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	银行	10,000,000.00	2018年10月25日	2019年10月22日	4.785
3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非银行金融机构	200,000,000.00	2019年2月2日	2019年4月2日	5.655
4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台支行	银行	20,000,000.00	2019年2月3日	2020年1月30日	5.220
5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银行	20,000,000.00	2019年7月2日	2020年4月10日	5.850
6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门头沟支	银行	20,000,000.00	2019年6月27日	2022年6月27日	6.650

		行					
7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	银行	5,000,000.00	2019年7月31日	2020年7月30日	5.220
8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	银行	10,000,000.00	2019年9月23日	2020年9月22日	4.350
9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区支行	银行	10,000,000.00	2019年10月24日	2020年10月23日	4.350
10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宁浩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非银行金融机构	10,801,262.72	2019年4月3日	2020年10月4日	13.00
11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宁浩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非银行金融机构	4,653,736.00	2019年4月18日	2020年6月23日	13.00
12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宁浩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非银行金融机构	1,540,000.00	2019年5月27日	2020年11月29日	13.00
13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宁浩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非银行金融机构	460,000.00	2019年5月30日	2020年11月29日	13.00
14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宁浩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非银行金融机构	3,000,000.00	2019年7月3日	2020年1月4日	13.00
15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宁浩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非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	2019年8月20日	2020年2月6日	13.00
16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宁浩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非银行金融机构	3,000,000.00	2019年9月9日	2020年3月6日	13.00
17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宁浩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非银行金融机构	2,000,000.00	2019年9月29日	2020年4月3日	13.00
18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宁浩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非银行金融机构	2,000,000.00	2019年10月31日	2020年5月4日	13.00
19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宁浩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非银行金融机构	2,343,000.00	2019年11月26日	2020年5月26日	13.00
合计	-	-	-	330,797,998.72	-	-	-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19 年 8 月 28 日	3.810500	0.00	0.00
合计	3.810500	0.00	0.00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9053	0	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职起止日期		是否在公司领薪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刘斌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4年7月	专科	2018年5月31日	2021年5月30日	是
陈思成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9年6月	硕士	2018年5月31日	2021年5月30日	是
陈绍华	董事	女	1963年5月	专科	2018年5月31日	2021年5月30日	是
陆得江	董事	男	1984年7月	研究生	2018年5月31日	2021年5月30日	是
黄普	副总经理	男	1984年4月	硕士	2019年4月2日	2021年5月30日	是
黄普	董事	男	1984年4月	硕士	2019年4月18日	2021年5月30日	是
吴健民	董事	男	1956年7月	本科	2019年4月18日	2021年5月30日	是
彭生	监事会主席	男	1958年2月	专科	2018年5月31日	2021年5月30日	是
刘国锋	职工监事	男	1984年7月	本科	2018年5月31日	2021年5月30日	是
郑萍	股东代表监事	女	1975年4月	本科	2018年5月31日	2021年5月30日	是
魏群	财务总监	女	1980年1月	硕士	2019年4月2日	2021年5月30日	是
唐宁	董事会秘书	女	1983年12月	本科	2018年5月31日	2021年5月30日	是
董事会人数：							6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刘斌、陈士华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两人为夫妻关系,其中刘斌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刘斌	董事长/总经理	47,703,000	0	47,703,000	45.44%	0
合计	-	47,703,000	0	47,703,000	45.44%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陈士华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陈绍华	董事/财务总监	离任	董事	个人原因
刚威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魏群	无	新任	财务总监	公司发展需要
黄普	无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公司发展需要
吴健民	无	新任	董事	公司发展需要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黄普，男，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毕业于香港岭南大学。2009年2月至2012年6月任职于金元证券投行部，任项目经理；2012年6月至2019年1月任职于中信建投证券投行部，历任高级经理、副总裁、高级副总裁；2019年2月入职中航泰达，2019年4月2日至今担任中航泰达副总经理，2019年4月18日至今担任中航泰达董事。

魏群，女，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中级会计师。2010年7月至2014年11月历任橙天嘉禾（中国）管理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中国区财务总监。2014年11月至2018年2月任职东阳青雨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8年6月入职中航泰达，2019年4月2日至今担任中航泰达财务总监。

吴健民，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1990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计划系国民经济计划专业；1990年7月至1990年12月在山东济南钢铁总厂计划处担任职工；1990年12月至1995年10月在山东省栖霞市党校担任研究室主任；1995年10月至1999年11月在山东省栖霞市担任经协委主任；1999年11月至今在山东舒朗服装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19年4月18日至今担任中航泰达董事。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采购人员	25	20
工程人员	26	21
运营人员	141	312
销售人员	10	7
研发人员	32	44
管理人员	50	53
员工总计	284	45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2
硕士	9	11
本科	81	100
专科	106	166

专科以下	88	178
员工总计	284	45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 员工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薪酬福利政策，对工资结构进行优化调整，按照国家有关福利政策要求，提高员工的福利待遇，保障员工的权益。

2. 培训计划

公司关注人力资源开发，激发员工潜能，以提高工作效率，使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报告期内，公司多次组织新员工入职培训，从公司的基本概况、发展历程、战略愿景、经营理念、各项规章制度和职场纪律、职业道德等方面进行培训，以便新员工尽快了解公司文化，融入公司团队。同时，各部门也组织各种内训，从专业技能、岗位技能等角度提高员工的专业能力。

3. 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离退休职工 11 名，均按照国家政策要求对离退休人员进行安置并承担相关费用。

(二) 核心员工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路京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新增独立董事 2 名，监事 1 名；2020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辞职公告》（公告编号：2020-048）、《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辞职公告》（公告编号 2020-049），董事辞职 1 名，监事辞职 1 名；2020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0-053），任命路京生先生为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人数 7 名，监事会人数 3 名。

第九节 行业信息

√ 环境治理公司 □ 医药制造公司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 零售公司 □ 农林牧渔公司 □ 教育公司 □ 影视公司 □ 化工公司 □ 不适用

一、 宏观政策

1. 2019年2月，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司法部、生态环境部印发《关于办理环境污染刑事案件有关问题座谈会纪要》的通知，对当前办理环境污染刑事案件中的重点难点问题作出回应和规定。《纪要》要求各部门要坚持最严格的环保执法司法制度、最严密的环保法治理念，统一执法司法尺度，加大对环境污染犯罪的惩治力度，《纪要》强调要以加大办理环境污染刑事案件工作力度作为切入点和着力点，保障污染防治攻坚战顺利推进。打赢蓝天保卫战是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重中之重，对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违反国家规定，超标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受过行政处罚后又实施上述行为或者具有其他严重情节的，追究刑事责任。

2. 2019年3月部分省市发布关于本区域本年度大气治理工作方案。其中，湖北省生态环境厅印发《湖北省2019年度生态环境系统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方案指出要稳步推进产业结构调整，积极推进重点行业的超低排放改造，全省新建燃煤火电机组全部执行超低排放标准。积极推进燃煤小火电机组超低排放改造，武汉、襄阳、宜昌等地2019年底前完成。2019年度前循环流化床锅炉机组实现超低排放，W型火焰锅炉机组烟粉尘、二氧化硫达到超低排放限值要求。积极推进钢铁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全流程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深入开展重点行业提标升级改造，加快推进焦化行业脱硫脱硝工程建设。

3. 2019年4月，生态环境部等五部委联合印发《关于推进实施钢铁行业超低排放的意见》，提出，全国新建（含搬迁）钢铁项目原则上要达到超低排放水平。到2020年底前，重点区域钢铁企业力争60%左右产能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到2025年底前，重点区域钢铁企业超低排放改造基本完成，全国力争80%以上产能完成改造。

4. 2019年10月，生态环境部出台《京津冀及周边地区2019-2020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方案总体要求稳中求进，推进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全面完成2019年环境空气质量改善目标，协同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秋冬季期间（2019年10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PM2.5平均浓度同比下降4%，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同比减少6%。

二、 行业标准与资质

1. 行业标准情况：

2019年4月，生态环境部等五部委联合印发《关于推进实施钢铁行业超低排放的意见》。该意见对于钢铁行业大气污染物达到超低排放提出了明确的时间节点及超低排放指标限制要求。随着环境质量、污染物排标准的政策趋紧及落地，对公司业务的开展产生积极影响。

截至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相关的环境质量标准、技术标准等均无重大变化。

2. 公司主要资质如下：

企业环境治理资质类：

（1）类别：工程设计资质-环境工程设计专项（大气污染防治工程）；等级：甲级；有效期：2019.11.05-2024.11.05；取得主体：中航泰达；发证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适用范围：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

（2）类别：除尘脱硫脱硝设施运营服务（除尘设施、脱硫设施、脱硝设施）；等级：一级；有效期：2019.6.18-2022.6.18；取得主体：中航泰达；发证单位：中环协（北京）认证中心；适用范围：除尘

脱硫脱硝设施运行。

企业建筑资质类：

(1) 类别：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2017.9.14-2020.9.13；取得主体：中航泰达；发证单位：北京市丰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适用范围：建筑施工。

(2) 类别：环保工程专业承包；等级：叁级；有效期：2014.6.4-2020.11.25；取得主体：中航泰达；发证单位：北京市丰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3) 类别：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等级：叁级；有效期：2016.11.29-2020.11.25；取得主体：中航泰达；发证单位：北京市丰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4) 类别：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等级：叁级；有效期：2016.6.27-2020.11.25；取得主体：中航泰达；发证单位：北京市丰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三体系认证类：

(1) 类别：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2018.9.16-2021.9.15；取得主体：中航泰达；发证单位：北京兴国环球认证有限公司。

(2) 类别：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2018.10.28-2021.3.11；取得主体：中航泰达；发证单位：北京兴国环球认证有限公司。

(3) 类别：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资质范围内的环境工程（大气污染防治工程）设计，除尘脱硫脱硝设施维护和日常运行服务；有效期：2018.9.16-2021.9.15；取得主体：中航泰达；发证单位：北京兴国环球认证有限公司。

(4) 类别：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资质范围内的环保工程实施；有效期：2018.9.16-2021.12.31；取得主体：中航泰达；发证单位：北京兴国环球认证有限公司。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类：

(1) 类别：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 2020.2.21-2023.2.20；取得主体：中航泰达；发证单位：北京万坤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一） 行业标准情况

序号	行业标准类别	制定单位	重点内容	公司达标情况
1	钢铁企业超低排放指标限值	生态环境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交通运输部	《关于推进实施钢铁行业超低排放的意见》根据行业排放特征，对有组织排放、无组织排放和大宗物料产品运输，分门别类提出指标限值和管控措施，实现全流程、全过程环境管理。烧结机机头、球团焙烧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小时均值分别不高于 10、35、50 毫克/立方米，其他主要污染源原则上分别不高于 10、50、200 毫克/立方米；物料储存、输送及生产工艺过程采取密闭、封闭等有效措施，实现无组织排放有效管控；大宗物料和产品采用铁路、水路、管道等清洁方式运输，清洁运输比例不低于 80%。对完成超低排放改造的企业，加大税收、资金、价格、金融、环保等政策支持力度，强化企业主体责任，严格评价管理，强化监督执法。到 2020 年底前，重点区域钢铁企业超低排放改造取得明显进展，力争 60%左右产能完成改造；2025 年底	公司相关业务可达到行业标准要求。

			前，重点区域基本完成，全国力争 80%以上产能完成改造。	
--	--	--	------------------------------	--

(二) 业务资质情况

序号	许可证名称	编号	发证单位	取得主体	资质等级或许可范围	有效期
1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A11103322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工程设计专项（大气污染防治工程），甲级	2019.11.05-2024.11.05
2	中国环境服务认证证书	CCAEP-ES-SS-2019-110	中环协（北京）认证中心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除尘脱硫脱硝设施运营服务（除尘设施、脱硫设施、脱硝设施），一级	2019.6.18-2022.6.18
3	安全生产许可证	京（JZ）安许证字[2014]238280-01	北京市丰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2017.9.14-2020.9.13
4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11063783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北京市丰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2014.6.4-2020.11.25
5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11063783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北京市丰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2016.11.29-2020.11.25
6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11063783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北京市丰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2016.6.27-2020.11.25
7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1718E20465R1M	北京兴国环球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资质范围内的环境工程（大气污染纺织工程）设计，环保工程施工，除尘脱硫脱硝设施维护和日常运行服务及其场所涉及的环境管理活动	2018.9.16-2021.9.15
8	职业健康	01718S10414R1M	北京兴国环球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资质范围内的环境工程（大气污染防治工程）设	2018.10.28-2021.3.11

	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有限公司	计, 环保工程施工, 除尘脱硫脱硝设施维护和日常运行服务及其场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1718Q10920R1M	北京兴国环球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范围内的环境工程(大气污染防治工程)设计, 除尘脱硫脱硝设施维护和日常运行服务	2018.9.16-2021.9.15
1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1718Q10920R1M	北京兴国环球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范围内的环保工程施工	2018.9.16-2021.12.31
11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404IPL200048R0M	北京万坤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烟气综合治理系统的开发及销售	2020.2.21-2023.2.20

三、 主要技术或工艺

(一)气喷旋冲烟气脱硫除尘技术

该技术属于创新性湿法脱硫技术, 与传统湿法脱硫工艺相比, 其核心在于气喷旋冲吸收塔的设计。此套装置由急冷段、进气段、脱硫段、脱水除雾段组成, 烟气经急冷管冷却后, 再经进气段进入旋流喷射暴气管组件与喷入的碱液充分撞击混合, 烟气中的 SO₂ 与碱液初步反应后进一步吸收、氧化, 并结晶成石膏, 净化后烟气经脱水除雾排出。

技术优势:

1. 脱硫效率达 95%以上, 适用于高含硫量;
2. 无雾化喷嘴、脱硫塔无运动零部件, 机械故障率低, 运行稳定可靠;
3. 允许烟气量的变化范围较宽, 对煤种、矿料工况的变化范围适应性较强;
4. 低 pH (4.5-5.0) 运行, 减少堵塞问题, 石灰石利用率高;
5. 除尘效率高, 生成的石膏晶粒大, 易于脱水, 脱硫副产物可利用。

(二)旋涡撞击流烟气脱硫除尘技术

该技术是湿法脱硫除尘一体化工艺, 与传统的湿法脱硫技术相比, 其核心在于旋涡撞击吸收塔的设计, 其中旋涡撞击单元的存在大大增加了烟气与吸收液的接触面积及时间, 减薄气膜和液膜的厚度, 有效增强气液之间的传质效果, 进而提高了脱硫效率活性焦干法脱硫脱硝技术。

技术优势:

1. 适合高粉尘、高含硫量的钢铁企业烟气治理;
2. 实现了脱硫除尘一体化;
3. 脱硫效率高, 可达 98%以上;
4. 液气比仅 2-9, 相比其他技术喷淋空塔、填料塔的液气比 (12-26), 大大减少了动力消耗, 节能

效果显著：

5. 去除重金属达到 80%，形成的石膏纯度高，装置稳定性强且易于维修。

(三) 低温湿法脱硝技术

一种适合于烧结、球团的烟气脱硝技术，可将氮氧化物在较低的温度下进行脱除，解决了小规模烟气脱硝问题，并可以湿法脱硫组合形成湿法脱硫脱硝一体化技术，是常用的辅助脱硝的一种手段。

技术优势：

1. 脱硝效率高，达 90%以上；
2. 反应温度（ $\geq 120^{\circ}\text{C}$ ）较低，符合冶金行业烟气特点，如 SCR 反应温度一般为为 $300\text{--}400^{\circ}\text{C}$ 、SNCR 一般为 $900\text{--}1000^{\circ}\text{C}$ ；
3. 装置较为简单，布置方式灵活，维保较为简单；
4. 与湿法脱硫结合，可形成一体化脱硫脱硝技术。

(四) 逆流式活性炭烟气治理一体化技术

利用活性炭（活性焦）的吸附和催化功能，在一套装置内实现脱硫、脱硝、除尘等功能，通过再生系统使活性炭（活性焦）实现重复利用，副产物可以制高品质酸和工业盐。

技术优势：

1. 能够实现多污染物协同治理的一体化技术，具有节水、脱硫、脱硝、脱重金属、除尘及除去其他微量有害烟气成分的功能；
2. 污染物脱除效率高，满足超低排放需求；
3. 可回收硫资源，副产浓硫酸、硫酸盐等化工产品，实现资源化回收利用；
4. 逆流塔设计，设计、模块化处理氨气，系统安全性高、稳定性强，系统同步率可达 100%；
5. 应用面广，可适用于锅炉烟气、烧结烟气、球团烟气、焦炉烟气的治理。

(五) 纯干法脱硫脱硝一体化技术

SDS+SCR 脱硫脱硝一体化技术，SDS（小苏打法）是将碳酸钠或碳酸氢钠粉末喷入吸收塔内，与酸性烟气充分接触，发生物理、化学反应，生成硫酸钠等稳定产物，实现脱除二氧化硫目的，再以 SCR 法在催化剂的作用下，使氮氧化物与氨气（水）进行反应，生成氮气和水，实现氮氧化物脱除。

1. 能够实现脱硫脱硝一体化，较易满足超低排放需求；
2. 脱硫效率高；
3. 吸收剂利用率高，系统简单；
4. 系统温降小，有利于烟气的余热热量利用，也能满足烟囱热备需求。

上述技术满足当下市场需求，符合钢铁行业超低排放的要求，市场潜力巨大，发展前景广阔。

注释：

二氧化硫（ SO_2 ）、氨气（ NH_3 ）、氮氧化物（ NO_x ）、氮气（ N_2 ）、水（ H_2O ）、碳酸氢钠（ NaHCO_3 ）。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的主要技术或工艺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技术名称	技术原理	日处理能力(吨)
1	旋涡撞击湿法脱硫技术	石灰石-石膏法	360
2	活性焦移动床逆流烟气脱硫脱硝除尘一体化技术	吸附催化原理	98
3	深度净化除雾节水装置	凝并聚合原理	1,600
4	小苏打干法脱硫脱硝除尘技术	碳酸氢钠脱硫+SCR 脱硝+布袋除尘	3
5	SNCR+SCR 联合脱硝技术	SNCR+SCR 脱硝	30
6	臭氧低温氧化脱硝技术	臭氧氧化	20

注释：

上述日处理能（吨），为理论值

1. 旋涡撞击湿法脱硫技术，SO₂ 日处理理论值 360 吨；
2. 活性焦移动床逆流烟气脱硫脱硝除尘一体化技术，SO₂ 日处理理论值 98 吨；
3. 深度净化除雾节水装置，H₂O 日处理理论值 1600 吨；
4. 小苏打干法脱硫脱硝除尘技术，SO₂ 日处理理论值 3 吨；
5. SNCR+SCR 联合脱硝技术，NO_x 日处理理论值 30 吨；
6. 臭氧低温氧化脱硝技术，NO_x 日处理理论值 20 吨。

四、 环境治理技术服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技术服务总收入为：463,707,850.18 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452,506,742.12 元，主要是为客户提供设计工程建设及运营服务。

1. 按服务类别列示：

类别/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建造项目	264,976,261.49	57.14%	309,140,436.63	71.11%	-14.29%
运营项目	185,031,856.21	39.90%	125,537,982.32	28.88%	47.39%
销售收入	2,498,624.42	0.54%	0.00	0.00%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11,201,108.06	2.42%	47,452.84	0.01%	23,504.72%
合计	463,707,850.18	100.00%	434,725,871.79	100.00%	6.67%

2. 按地区分步列式：

类别/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东北地区	2,498,624.42	0.54%	-	-	100.00%
华北地区	149,145,938.97	32.16%	142,660,122.19	32.82%	4.55%
华东地区	123,066,120.09	26.54%	25,530,513.97	5.87%	382.04%
西北地区	158,044,069.84	34.08%	235,959,415.42	54.28%	-33.02%
西南地区	30,953,096.86	6.68%	30,575,820.21	7.03%	1.23%
合计	463,707,850.18	100.00%	434,725,871.79	100.00%	6.67%

五、 环境治理设备销售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 环境治理工程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承包方式	中标时间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报告期内完工进度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二) 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订单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30%以上的正在履行的订单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万元)	报告期内 完工进度	收入确 认情况
兴澄特钢淘汰落后产能升级改造 项目活性焦烟气净化工程	工程总承包	2018年6月18日	16,900.00	报告期内 已完工	已全 额 确 认 收 入
德龙钢铁 230m ² 烧结机脱硫脱 硝一体化项目	工程总成本	2018年5月22日	18,028.00	报告期内 已完工	已全 额 确 认 收 入

重大订单执行详细情况：

1. 兴澄特钢淘汰落后产能升级改造项目活性焦烟气净化工程：报告期内投资 11,715.76 万元，累积投资 14,027.85 万元，已完工，并按照合同金额确认收入；
2. 德龙钢铁 230m² 烧结机脱硫脱硝一体化项目：报告期内投资 9,870.86 万元，累积投资 16,394.36 万元，已完工，并按照合同金额确认收入。

七、 环境治理运营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项目名称	业务 类型	中标 时间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万元)	报告期内 完工进度
包钢集团五烧运营项目	运营	--	2019年9月	5,960.50	正在运营
包钢集团三烧运营项目	运营	--	2019年5月	1,710.00	正在运营
八一钢铁焦化分厂焦炉烟气脱硫脱硝项目	运营	--	2019年9月	4,205.38	正在运营
德龙钢铁 230m ² 烧结机脱硫脱硝一体化项目	运营	--	2019年8月	1,023.39	正在运营

(二) 处于施工期的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建设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30%以上的处于施工期阶段的订单情况：

项目名称	业务 类型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万元)	报告期内完 工进度	收入确认 情况
兴澄特钢淘汰落后产能升级改造 项目活性焦烟气净化工程	EPC	2018年6月18日	16,900.00	报告期内已 完工	已全 额 确 认 收 入
德龙钢铁 230m ² 烧结机脱硫脱硝 一体化项目	EPC	2018年5月22日	18,028.00	报告期内已 完工	已全 额 确 认 收 入

(三) 处于运营期的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

项目年度运营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10%以上（或年度营业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订单履行情况：

项目名称	业务	合同签订时	合同金额	报告期内完	收入确认情况
------	----	-------	------	-------	--------

	类型	间	(万元)	工进度	
包钢集团 500 万吨球团机头鼓干烟气除氟及脱硫系统运营项目	运营	2018 年 5 月	6,215.00	正在运营	报告期内,已确认收入 5,927.42 万元

重大订单执行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包钢稀土钢炼铁厂 500 万吨球团机头鼓干烟气除氟及脱硫系统专业运营服务承包合同》。合同约定由公司负责对承包范围内所有设备的运行进行全面管理,即:在保证管理目标和球团生产正常运行的前提下,采用运维管理的大包形式。合同约定承包价款为单价合同,每两个月依据结算单进行结算。合同中根据业主的生产计划约定当年的计划产量,并以实际产量进行结算。报告期内,该项目确认的收入金额为 5,927.42 万元。

(四) 特许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特许经营权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PPP 项目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 细分行业披露要求

(一) 水污染治理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二) 大气污染治理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按污染气体类型列示:

单位:万元

按污染气体类型列示	2019 年收入金额	2019 年收入占比 (%)	同比增长比例 (%)
烧结机烟气脱硫脱硝	31,950.28	68.90%	56.10%
焦化烟气脱硫脱硝	3,388.96	7.31%	-76.46%
球团烟气脱硫脱硝	7,493.62	16.16%	13.25%
除尘	2,171.27	4.68%	21.10%
其他	1,366.65	2.95%	578.27%
合计	46,370.78	100.00%	592.26%

(三) 固体废物治理业务

1. 固体废物治理业务收入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 固体废物治理并发电业务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 危险废物治理业务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容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公司章程》包含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等条款，能够保护股东与投资者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监事均按照 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部控制制度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董监高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16	一、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关于公司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的

	<p>议案》；</p> <p>2. 审议《实际控制人刘斌、陈士华、河北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乐亭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p> <p>3. 审议《关于公司向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台支行申请 2000 万元授信额度的议案》；</p> <p>4. 审议《关于北京中关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向北京农村商业银行有限公司丰台支行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p> <p>5. 审议《关于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申请授信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p> <p>6. 审议《关于刘斌、陈士华、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申请授信业务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p> <p>二、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 审议《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议案》。</p> <p>三、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 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p> <p>2.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p> <p>3. 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p> <p>4.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四、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 审议《关于公司为乐亭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p> <p>五、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董事的议案》；</p> <p>2.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p> <p>3. 审议《关于公司向北京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门头沟支行申请 500 万元授信额度的议案》；</p> <p>4. 审议《关于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向北京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门头沟支行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p> <p>5. 审议《关于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申请授信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p> <p>6. 审议《关于刘斌、陈士华、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申请授信业务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p> <p>7. 审议《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六、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 审议《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p> <p>2. 审议《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p> <p>3. 审议《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p> <p>4. 审议《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p> <p>5. 审议《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p> <p>6. 审议《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p>
--	--

	<p>7. 审议《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p> <p>8. 审议《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p> <p>9. 审议《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0. 审议《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1. 审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p> <p>12. 审议《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的议案》；</p> <p>13. 审议《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议案》；</p> <p>14. 审议《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七、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 审议《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p> <p>八、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 审议《关于公司向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融资业务的议案》；</p> <p>2. 审议《关于刘斌、陈士华为公司申请融资业务向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p> <p>九、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 审议《关于公司向北京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门头沟支行申请2000万元授信额度的议案》；</p> <p>2. 审议《关于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向北京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门头沟支行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p> <p>3. 审议《关于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申请授信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p> <p>4. 审议《关于刘斌、陈士华、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申请授信业务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p> <p>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 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p> <p>2.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p> <p>3. 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p> <p>4.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十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 审议《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p>2. 审议《关于2019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3. 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19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相关事宜的议案》；</p> <p>4. 审议《关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申请借款的议案》；</p> <p>5. 审议《关于刘斌、陈士华为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申请的借款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p> <p>6. 审议《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十二、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	--

		<p>1. 审议《关于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接河钢脱硫脱硝项目解除的议案》。</p> <p>2. 审议《关于拟出售乐亭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p> <p>十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 审议《关于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申请 2,000 万元授信额度的议案》；</p> <p>2. 审议《关于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p> <p>3. 审议《关于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申请授信业务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p> <p>4. 审议《关于刘斌、陈士华、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申请授信业务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p> <p>十四、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 审议《关于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区支行申请 1000 万元授信额度的议案》；</p> <p>2. 审议《关于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区支行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p> <p>3. 审议《关于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申请授信业务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p> <p>4. 审议《关于刘斌、陈士华、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申请授信业务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p> <p>十五、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 审议《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p> <p>十六、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 审议《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议案》。</p>
监事会	4	<p>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 审议《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p> <p>2. 审议《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p> <p>3. 审议《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p> <p>4. 审议《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p> <p>5. 审议《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p> <p>6. 审议《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p> <p>7. 审议《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p> <p>8. 审议《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9. 审议《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0. 审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p> <p>11. 审议《关于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的议案》。</p> <p>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 审议《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p> <p>三、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 审议《关于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p>2. 审议《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四、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 审议《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p>
股东大会	5	<p>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 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p> <p>2.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p> <p>3. 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p> <p>二、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董事的议案》。</p> <p>三、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 审议《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p> <p>2. 审议《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p> <p>3. 审议《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p> <p>4. 审议《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p> <p>5. 审议《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p> <p>6. 6. 审议《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p> <p>7. 审议《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p> <p>8. 审议《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p> <p>9. 审议《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0. 审议《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1. 审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p> <p>12. 审议《关于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的议案》。</p> <p>四、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 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p> <p>2.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p> <p>3. 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p> <p>五、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 审议《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2. 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019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相关事宜的议案》。</p>

2、 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规范了公司的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董事会设置6名董事，董事会负责审议公司的经营战略和重大决策，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负责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管理层和董事会之间责权关系明确。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逐步健全，并将内控制度的检查融入到日常工作中，通过不断完善以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有效保证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规范化运作。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改进、充实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为公司健康稳定的发展奠定基础。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来自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外的股东或其代表参与公司治理或公司管理层引入职业经理人等情况。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该项制度和《公司章程》均包含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等条款，能够保护股东与投资者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系统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 业务独立性

公司具有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公司股东在业务上与公司之间均不存在竞争关系，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承诺不经营与公司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

2. 资产独立性

公司系由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的资产和人员全部进入股份公司。整体变更后，公司依法办理相关资产和产权的变更登记，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等固定资产以及专利、商标所有权等无形资产。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

3. 人员独立性

公司已经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分配制度，设立了独立的人力资源部，负责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

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监事之外其他职务及领取薪酬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形。

4. 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进行了适当的分工授权，拥有较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与会计核算体系并依法独立纳税。公司已开立了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根据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未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的资金往来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等制度中约定的审批流程。

5. 机构独立性

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已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具有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设有各职能管理部门。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公司股东及关联方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 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

(1) 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 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2. 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规范管理、治理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业务运营的各关键环节，均得到了较好的贯彻执行，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公司内部的管理与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在公司运营的实际操作中不断改进、不断完善。今后公司还会持续根据经营状况及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制度的执行与监督，促进公司平稳发展。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建立了适应公司管理要求的内部控制体系，体系涵盖了研发、销售、行政、人事、财务等各业务及管理环节。从公司经营过程和成果看，公司内控体系能够适应公司的业务经营特点，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管理的要求，能够为公司产品的自主开发及内部营运提供保证。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严格执行。

公司在编制定期报告的过程中，按照《公司法》、《会计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性，努力提升年报信息披露质量。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9)第 207324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4 层 929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0 年 4 月 29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孟宪民、杨闯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300,000.00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9)第 207324 号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p>一、 审计意见</p> <p>我们审计了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泰达环保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航泰达环保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p>	
<p>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p>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航泰达环保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p>三、 关键审计事项</p> <p>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p>	
<p>(一)建造合同收入确认</p>	
<p>1.关键事项描述</p> <p>如中航泰达环保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五、27 所述，中航泰达环保 2019 年度营业收入为 46,370.79 万元，其中采用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的收入为 26,497.63 万元，占营业收入 57.14%。关于建造合同工程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9。</p> <p>中航泰达环保收入主要来自于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的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法涉及管理层的重大</p>	

判断和估计，包括对完成的进度、合同总成本、尚未完工成本、合同总收入和合同风险的估计。此外，由于情况的改变，合同总成本及合同总收入会较原有的估计发生变化(有时可能是重大的)。因此，我们将建造合同收入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建造合同收入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

(1) 我们了解、评估和测试了中航泰达环保核算合同成本、合同收入及完工进度计算流程相关的内部控制；

(2) 我们获取了大部分的建造合同，复核了重大合同的关键条款，验证预计合同总收入的准确性；

(3) 我们抽样检查了相关文件验证已发生的合同成本；

(4) 重新计算建造合同台账中的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获取甲方确认的完工进度进行对比，以验证其准确性；

(5) 我们抽取了部分重大的工程项目样本，对工程形象进度进行现场查看。

(二)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1. 关键事项描述

如中航泰达环保财务报表附注五、3“应收账款”所述，中航泰达环保 201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人民币 18,825.62 万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人民币 1,091.47 万元。关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政策见财务报表附注三、8。

中航泰达环保应收账款及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重大，如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重大，且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涉及管理层重大估计和判断，包括应收款项收回可能性及债务人偿债能力的评估等，相关估计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故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具体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8 和财务报表附注 五、3。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

(1) 了解、评价并测试管理层与应收账款管理及坏账计提相关内部控制关键控制点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了解并评价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适当性。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政策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一贯地运用。

(3) 对于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和测算公司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合理性及准确性。

(4) 实施函证程序，验证账面应收账款的金额记录的准确性。

四、其他信息

中航泰达环保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航泰达环保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航泰达环保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航泰达环保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航泰达环保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

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航泰达环保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中航泰达环保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航泰达环保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航泰达环保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孟宪民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闯

中国·北京

2020年4月29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1,369,115.09	33,519,486.1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20,073,500	29,442,044.78
应收账款	五、3	177,341,503.06	144,340,331.67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51,734,027.44	
预付款项	五、5	8,401,881.27	21,257,608.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6	11,518,942.55	6,386,109.3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187,488,106.84	193,953,395.3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3,848,768.71	8,393,725.62
流动资产合计		481,775,844.96	437,292,701.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0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1	4,205,020.06	4,898,121.7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12	363,981.08	436,958.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3	2,994,988.93	2,695,693.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4	5,689,634.19	5,579,723.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253,624.26	15,610,497.23
资产总计		497,029,469.22	452,903,198.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5	78,788,905.72	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6	500,000.00	9,389,900.00
应付账款	五、17	124,601,389.28	116,202,003.46
预收款项			27,730,694.12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9	5,414,617.99	3,769,060.04
应交税费	五、20	1,322,075.50	3,601,266.56
其他应付款	五、21	4,374,569.54	14,339,742.9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5,001,558.03	180,032,667.1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2	20,040,638.8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40,638.89	
负债合计		235,042,196.92	180,032,66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3	104,970,000.00	104,9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4	22,363,271.09	22,363,271.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5	22,230,055.76	18,598,637.4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6	112,423,945.45	126,938,622.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1,987,272.30	272,870,531.5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1,987,272.30	272,870,531.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7,029,469.22	452,903,198.64

法定代表人：刘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力军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926,017.64	20,954,284.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73,500.00	29,442,044.78
应收账款	十四、1	177,320,580.25	144,246,227.91
应收款项融资		47,534,027.44	
预付款项		4,508,040.51	19,263,833.52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14,102,359.50	8,244,148.9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5,654,754.76	127,300,323.7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51,147.87	7,579,425.60
流动资产合计		470,470,427.97	357,030,288.9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30,040,000.00	2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730,112.24	4,114,393.0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63,981.08	436,958.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94,988.93	2,695,693.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08,334.49	5,266,098.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937,416.74	41,513,143.06
资产总计		515,407,844.71	398,543,431.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8,788,905.72	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0,000.00	
应付账款		116,282,580.21	76,513,125.13
预收款项			27,730,694.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3,566,885.94	2,317,319.57

应交税费		677,853.90	119,200.54
其他应付款		24,453,330.81	12,080,807.6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4,269,556.58	123,761,147.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40,638.8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40,638.89	
负债合计		244,310,195.47	123,761,147.0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4,970,000.00	104,9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363,271.09	22,363,271.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230,055.76	18,598,637.4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1,534,322.39	128,850,376.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1,097,649.24	274,782,284.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515,407,844.71	398,543,431.97

法定代表人：刘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力军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	2018年
一、营业总收入		463,707,850.18	434,725,871.79
其中：营业收入	五、27	463,707,850.18	434,725,871.7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25,845,454.47	387,249,690.60
其中：营业成本	五、27	353,219,334.75	333,083,562.0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8	496,761.26	1,625,484.47
销售费用	五、29	2,491,368.33	2,137,225.61
管理费用	五、30	44,762,413.22	34,822,981.36
研发费用	五、31	15,130,031.32	11,474,379.64
财务费用	五、32	9,745,545.59	4,106,057.49
其中：利息费用		6,172,670.62	390,472.92
利息收入		477,812.83	33,820.02
加：其他收益	五、33	714,631.38	112,719.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44,437.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5	7,890,678.8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6		633,278.4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016.7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173,284.87	48,222,179.48
加：营业外收入	五、38	576,508.79	302,359.99
减：营业外支出	五、39	19,537.08	1,594,062.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730,256.58	46,930,477.37
减：所得税费用	五、40	6,614,697.37	7,988,339.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115,559.21	38,942,137.8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115,559.21	38,942,137.8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115,559.21	38,942,137.8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115,559.21	38,942,137.8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115,559.21	38,942,137.8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3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37

法定代表人：刘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力军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	2018年
一、营业收入	十四、4	426,382,693.48	368,027,517.17

减：营业成本	十四、4	328,897,371.40	281,722,465.42
税金及附加		190,949.42	1,444,933.45
销售费用		2,491,368.33	2,137,225.61
管理费用		36,934,918.04	27,487,050.84
研发费用		15,130,031.32	11,474,379.64
财务费用		9,764,589.67	4,103,348.08
其中：利息费用		6,172,670.62	390,472.92
利息收入		426,748.05	18,049.52
加：其他收益		590,000.00	11,199.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5	85,479.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27,390.6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1,884.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876,335.39	39,097,429.67
加：营业外收入		258,372.66	93,280.00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00	38,470.8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124,708.05	39,152,238.83
减：所得税费用		4,810,525.28	5,431,804.3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314,182.77	33,720,434.4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314,182.77	33,720,434.4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314,182.77	33,720,434.4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3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37

法定代表人：刘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力军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	2018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4,028,521.48	223,503,093.4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03,765.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1）	8,997,380.84	12,714,819.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6,729,667.67	236,217,913.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7,317,853.98	138,708,079.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330,539.45	31,006,473.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68,008.94	22,759,848.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2）	29,054,148.12	45,445,286.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570,550.49	237,919,688.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40,882.82	-1,701,775.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273.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2,434.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4,663,708.7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3）	1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826,417.63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15,827.27	6,458,442.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515,827.27	6,458,442.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10,590.36	-6,458,442.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0,472,533.29	16,97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300,000.00	75,506,447.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772,533.29	92,476,447.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1,4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690,818.54	390,472.9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4）	105,461,893.34	73,437,669.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9,552,711.88	93,828,142.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19,821.41	-1,351,695.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89,528.95	-9,511,912.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79,586.14	15,191,498.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69,115.09	5,679,586.14

法定代表人：刘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力军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	2018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3,534,602.56	220,252,812.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03,765.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39,720.71	4,215,529.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478,088.62	224,468,341.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8,693,889.56	145,048,823.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828,433.92	19,311,272.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37,545.75	20,455,662.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64,233.91	38,451,690.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1,624,103.14	223,267,448.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146,014.52	1,200,893.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5,479.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00,000.00	46,749,592.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085,479.44	46,749,592.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18,337.00	5,772,959.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40,000.00	20,6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00,000.00	35,9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258,337.00	62,292,959.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72,857.56	-15,543,367.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0,472,533.29	16,97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524,303.75	78,306,955.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4,996,837.04	95,276,955.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1,4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690,818.54	390,472.9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165,413.12	71,477,869.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1,256,231.66	91,868,342.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40,605.38	3,408,612.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21,733.30	-10,933,860.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04,284.34	13,438,145.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26,017.64	2,504,284.34

法定代表人：刘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力军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4,970,000.00				22,363,271.09				18,598,637.48		126,938,622.97		272,870,531.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970,000.00				22,363,271.09				18,598,637.48		126,938,622.97		272,870,531.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31,418.28		-14,514,677.52		-10,883,259.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115,559.21		29,115,559.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631,418.28	-43,630,236.73			-39,998,818.45
1.提取盈余公积								3,631,418.28	-3,631,418.2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998,818.45			-39,998,818.45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4,970,000.00				22,363,271.09			22,230,055.76	112,423,945.45			261,987,272.30

项目	2018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4,970,000.00				22,363,271.09				15,226,594.03		91,368,528.61		233,928,393.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970,000.00				22,363,271.09				15,226,594.03		91,368,528.61		233,928,393.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72,043.45		35,570,094.36			38,942,137.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942,137.81			38,942,137.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372,043.45	-3,372,043.45		
1.提取盈余公积								3,372,043.45	-3,372,043.4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4,970,000.00			22,363,271.09				18,598,637.48	126,938,622.97		272,870,531.54

法定代表人：刘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力军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4,970,000.00				22,363,271.09				18,598,637.48		128,850,376.35	274,782,284.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970,000.00				22,363,271.09				18,598,637.48		128,850,376.35	274,782,284.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31,418.28		-7,316,053.96	-3,684,635.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314,182.77	36,314,182.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631,418.28		-43,630,236.73	-39,998,818.45
1.提取盈余公积								3,631,418.28		-3,631,418.2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998,818.45	-39,998,818.45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4,970,000.00				22,363,271.09			22,230,055.76		121,534,322.39	271,097,649.24

项目	2018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其	专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库 存 股	他 综 合 收 益	项 储 备		风 险 准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4,970,000.00				22,363,271.09				15,226,594.03		98,501,985.32	241,061,850.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970,000.00				22,363,271.09				15,226,594.03		98,501,985.32	241,061,850.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72,043.45		30,348,391.03	33,720,434.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720,434.48	33,720,434.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372,043.45		-3,372,043.45	
1.提取盈余公积									3,372,043.45		-3,372,043.4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4,970,000.00			22,363,271.09			18,598,637.48		128,850,376.35	274,782,284.92	

法定代表人：刘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力军

三、 财务报表附注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一、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泰达有限)。中航泰达有限系由自然人刘斌、陈士华共同投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11年12月19日在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110108014508285(现更新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587714554K)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现注册地: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西路8号院3号楼8层801。法定代表人:刘斌。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4,970,000.00元,总股本为104,97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公司股票于2016年3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104,970,000.00元,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35,777,25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69,192,750股。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销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金属矿石、非金属矿石、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技术开发。专业承包;工程勘察设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2020年4月29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2019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5家,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年度相比,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增加1家,处置1家,详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部分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

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等。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A.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所有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

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 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6）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工具主要包括远期合同、期货合同、互换合同。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混合合同。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是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工具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主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进行处理：

- ①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②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关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③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0、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工程施工、工程结算、工程毛利等，当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及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进行确认。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购进采用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发出采用个别计价法，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结转成本，对已完工并结算的工程项目按实际发生的成本结转营业成本。

根据具体会计准则——《建造合同》的有关规定，企业进行合同建造时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以及施工现场发生的材料二次搬运费、生产工具和用具使用费、检验试验费、临时设施折旧费等直接费用，以及发生的施工、生产单位管理人员的工资薪酬、折旧等间接费等，在工程施工中反映。

期末工程施工余额反映尚未完工的建造合同成本和毛利，即累计已发生的工程成本和已确认的工程毛利大于累计已办理的工程结算的差额；累计已发生的工程成本和已确认的工程毛利小于累计已办理工程结算的差额在其他流动负债中反映。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估价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期末时，按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时的差额计提预计减值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②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1、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

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	5.00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平均年限法	3	5.00	31.67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3	5.00	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3、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年	软件的授权使用年限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4)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5) 开发阶段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6、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7、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9、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0、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

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1、收入的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4）建造合同

期末，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5）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①运营收入：本公司的运营收入主要为钢厂、热电厂烟气脱硫脱硝运营收入，在烟气脱硫脱硝运营服务已经提供，运营收入和运营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运营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②建造合同收入：本公司在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区分和可靠计量、合同完工进度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确定时，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采用完工百分比法时，合同完工进度根据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2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4、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5、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修订后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会计准则

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对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计量和披露作出修订。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9年6月10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进行追溯调整。

②执行修订后的债务重组会计准则

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对债务重组的确认、计量和披露作出修订。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9年6月17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进行追溯调整。

③采用新的财务报表格式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本公司2019年属于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情形，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列报项目的变化，主要是执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变化，在以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中反映。财会〔2019〕6号中还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分别列示。

④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前的金融工具准则简称“原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基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企业管理该等资产的业务模式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取消了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原分类。权益工具投资一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也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减值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有关减值的要求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未提用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以替代原先的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

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A. 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日，分类与计量的改变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18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019年1月1日账面价值
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2,000,000.00
应收票据	29,442,044.78	26,392,044.78
应收款项融资	—	3,050,000.00

B. 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日，分类与计量改变对上述金融资产项目账面价值的影响：

(a)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计量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
转出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	2,000,000.00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计量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应收票据	29,442,044.78		-3,050,000.00	
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3,050,000.00	3,050,000.00

⑤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6%、9%、10%、13%、16%等税率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等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注2]

[注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公告2019年第39号（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以下称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6%税率的，税率调整为13%；原适用10%税率的，税率调整为9%。

[注2]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公司名称	税率
本公司	15%
天津中航泰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

公司名称	税率
包头市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安宁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河北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无锡天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乐亭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2、优惠税负及批文

根据 2018 年 10 月 31 日全国高新技术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关于公示北京市 2018 年第三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公司完成高新技术认定，认定有效期为 2018-2021 年度。故公司 2019 年度按 15% 的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小型微利企业是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中航泰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包头市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安宁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河北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无锡天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均满足小型微利企业认定条件。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19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19 年度，上期指 2018 年度。

1、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19. 12. 31	2018. 12. 31
库存现金	58,888.01	18,928.75
银行存款	14,310,227.08	5,660,657.39
其他货币资金	7,000,000.00	27,839,900.00
合计	21,369,115.09	33,519,486.1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 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其他货币资金	7,000,000.00	保证金
合计	7,000,000.00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类别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21,130,000.00	1,056,500.00	20,073,500.00
合计	21,130,000.00	1,056,500.00	20,073,500.00

(续)

类别	2019.1.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	
商业承兑汇票	28,094,842.20	1,702,797.42	26,392,044.78
合计	28,094,842.20	1,702,797.42	26,392,044.78

(2)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 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商业承兑汇票

2019年12月31日,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项目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21,130,000.00	5.00	1,056,500.00
合计	21,130,000.00	5.00	1,056,500.00

②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目	2019.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转回	转销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702,797.42		646,297.42		1,056,500.00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13,343,000.00
合计	13,343,000.00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1,776,352.27	
商业承兑汇票		4,787,000.00
合计	101,776,352.27	4,787,000.00

3、应收账款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188,256,232.16	10,914,729.10	177,341,503.06	162,758,961.38	18,418,629.71	144,340,331.67
合计	188,256,232.16	10,914,729.10	177,341,503.06	162,758,961.38	18,418,629.71	144,340,331.67

(2)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 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2019年12月31日,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账龄组合

项目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70,664,547.83	5.00	8,533,227.39
1至2年	14,369,960.90	10.00	1,436,996.09
2至3年	2,221,186.99	20.00	444,237.40
3年以上	1,000,536.44	50.00	500,268.22
合计	188,256,232.16		10,914,729.10

②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目	2019.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8,418,629.71		7,503,900.61	-	10,914,729.1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包钢金属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60,256,176.68	1年以内	32.01	3,012,808.83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48,566,700.76	1年以内	25.80	2,428,335.04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37,534,577.44	1年以内	19.94	1,876,728.87
北京北科欧远科技有限公司	12,604,679.30	1-2年	6.70	1,260,467.93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8,991,963.14	1年以内	4.78	449,598.16
合计	167,954,097.32		89.23	9,027,938.83

4、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2019.12.31	2019.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51,734,027.44	3,050,000.00
合计	51,734,027.44	3,050,000.00

5、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龄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695,263.69	79.69	19,477,351.51	91.63
1至2年	198,111.58	2.36	1,756,200.00	8.26
2至3年	1,504,600.00	17.90	21,106.00	0.10
3年以上	3,906.00	0.05	2,951.00	0.01

账龄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计	8,401,881.27	100.00	21,257,608.51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北京星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42,048.68	24.30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时点
南通骏达钢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0	17.85	2-3年	未到结算时点
河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98,498.75	14.26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时点
包头市惠之颜装饰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060,000.00	12.62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时点
中国电建集团透平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0,000.00	7.62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时点
合计		6,440,547.43	76.66		

6、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518,942.55	6,386,109.32
合计	11,518,942.55	6,386,109.32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12,612,483.41	1,093,540.86	11,518,942.55	6,838,400.82	452,291.50	6,386,109.32
合计	12,612,483.41	1,093,540.86	11,518,942.55	6,838,400.82	452,291.50	6,386,109.32

①坏账准备

A. 2019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未来12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12,612,483.41	8.67	1,093,540.86	
合计	12,612,483.41	8.67	1,093,540.86	

②坏账准备的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452,291.50			452,291.50
—转入第一阶段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本期计提	641,249.36			641,249.3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1,093,540.86			1,093,540.86

③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9.12.31	2018.12.31
往来款	5,878,714.56	228,079.53
押金保证金	4,155,250.21	4,474,546.21
备用金	2,406,056.99	2,135,775.08
其他	172,461.65	-
合计	12,612,483.41	6,838,400.82

④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股权转让款	3,904,322.67	1年以内	30.96	195,216.13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顶呱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1,480,000.00	1年以内	11.73	74,000.00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232,464.00	1-2年	9.77	123,246.40
北京庖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921,011.91	1-2年	7.30	92,101.19
江苏金恒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质量保证金	597,830.00	2-3年	4.74	119,566.00
合计	—		8,135,628.58		64.50	604,129.72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9.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产品	1,833,352.08		1,833,352.08
原材料	21,478,827.76		21,478,827.7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66,891,568.74	2,715,641.74	164,175,927.00
合计	190,203,748.58	2,715,641.74	187,488,106.84

(续)

项目	2018.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发出商品	1,771,799.54		1,771,799.5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96,141,527.64	3,959,931.81	192,181,595.83
合计	197,913,327.18	3,959,931.81	193,953,395.37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19.01.01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2019.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959,931.81	-	-	1,244,290.07	-	2,715,641.74
合计	3,959,931.81	-	-	1,244,290.07	-	2,715,641.74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482,813,199.16
累计已确认毛利	68,445.99
减：预计损失	2,715,641.74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315,990,076.41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64,175,927.00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2,963,771.25	5,744,062.06
预交所得税	76,950.86	2,574,127.62
预付利息	376,811.87	
房租物业费	431,234.73	75,535.94
合计	3,848,768.71	8,393,725.62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中：按成本计量的	—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			2,000,000.00		2,000,000.00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成本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	本期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本期终止确认	期末仍持有	
北京中墒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公司持有该公司股权投资属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因此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无累计利得和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

11、固定资产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固定资产	4,205,020.06	4,898,121.75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4,205,020.06	4,898,121.75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6,861,258.81	1,845,286.18	233,036.77	8,939,581.76
2、本年增加金额	455,132.74	651,155.58	285,369.80	1,391,658.12
(1) 购置	455,132.74	651,155.58	285,369.80	1,391,658.12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608,262.91	41,139.83	20,000.00	669,402.74
(1) 处置或报废	608,262.91	41,139.83	-	649,402.74
(2) 合并范围减少	-	-	-	-
(3) 其他	-	-	20,000.00	20,000.00
4、年末余额	6,708,128.64	2,455,301.93	498,406.57	9,661,837.14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443,217.24	1,430,129.55	168,113.22	4,041,460.01
2、本年增加金额	1,349,495.08	212,992.00	34,801.53	1,597,288.61
(1) 计提	1,349,495.08	212,992.00	34,801.53	1,597,288.61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178,674.65	3,256.89	-	181,931.54
(1) 处置或报废	178,674.65	3,256.89	-	181,931.54
(2) 合并范围减少	-	-	-	-
4、年末余额	3,614,037.67	1,639,864.66	202,914.75	5,456,817.0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项目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办公设备	合计
(1) 处置或报废	-	-	-	-
(2) 合并范围减少	-	-	-	-
4、年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1、年末账面价值	3,094,090.97	815,437.27	295,491.82	4,205,020.06
2、年初账面价值	4,418,041.57	415,156.63	64,923.55	4,898,121.75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015,426.38	1,015,426.38
2、本年增加金额	134,118.71	134,118.71
(1) 购置	134,118.71	134,118.7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合并范围减少		
4、年末余额	1,149,545.09	1,149,545.09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578,468.30	578,468.30
2、本年增加金额	207,095.71	207,095.71
(1) 摊销	207,095.71	207,095.71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合并范围减少		
4、年末余额	785,564.01	785,564.01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项目	软件	合计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63,981.08	363,981.08
2、年初账面价值	436,958.08	436,958.08

13、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9.01.0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9.12.31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费	2,695,693.68	954,199.96	654,904.71		2,994,988.93	
合计	2,695,693.68	954,199.96	654,904.71		2,994,988.93	

1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信用减值准备	1,918,661.20	13,064,769.96	3,172,431.43	20,573,718.63
未开票成本的所得税影响	3,363,626.73	22,424,178.23	1,813,302.52	11,388,245.84
预计合同亏损的所得税影响	407,346.26	2,715,641.74	593,989.77	3,959,931.81
合计	5,689,634.19	38,204,589.93	5,579,723.72	35,921,896.28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58,371.56	901,434.04
合计	2,158,371.56	901,434.04

15、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19.12.31	2018.12.31
保证借款	65,445,905.72	5,000,000.00
质押借款	13,343,000.00	-
合计	78,788,905.72	5,000,000.00

注：中航泰达与安宁浩小额贷款股份公司签订的质押合同，质押票据金额为 13,343,000.00 元。

16、应付票据

种类	2019.12.31	2018.12.31
银行承兑汇票		9,389,900.00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	
合计	500,000.00	9,389,900.00

1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1 年以内	103,736,579.56	104,451,381.22
1-2 年	18,857,259.84	7,656,648.76
2-3 年	1,435,247.60	1,767,114.00
3 年以上	572,302.28	2,326,859.48
合计	124,601,389.28	116,202,003.4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6,815,167.29	尚未结算
山东岱荣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745,297.00	尚未结算
江苏德义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72,413.78	尚未结算
天水长城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971,430.00	尚未结算
包头市矿盛商贸有限公司	885,139.40	尚未结算
上海电气鼓风机厂有限公司	720,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12,309,447.47	

1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1 年以内		27,730,694.12
合计		27,730,694.12

(2) 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1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592,250.69	42,763,723.49	41,177,283.01	5,178,691.1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6,809.35	4,190,900.38	4,131,782.91	235,926.82
三、辞退福利		21,473.53	21,473.53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769,060.04	46,976,097.40	45,330,539.45	5,414,617.9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78,585.98	35,404,659.20	33,886,234.71	4,997,010.47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职工福利费		2,367,878.42	2,367,878.42	
3、社会保险费	103,060.22	2,530,121.03	2,467,775.43	165,405.82
其中：医疗保险费	92,159.10	2,261,580.51	2,195,346.34	158,393.27
工伤保险费	3,528.35	107,279.92	104,522.92	6,285.35
生育保险费	7,372.77	161,260.60	167,906.17	727.20
4、住房公积金		2,226,817.00	2,226,81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604.49	234,247.84	228,577.45	16,274.88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592,250.69	42,763,723.49	41,177,283.01	5,178,691.1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9,665.44	4,026,584.79	3,971,384.79	224,865.44
2、失业保险费	7,143.91	164,315.59	160,398.12	11,061.3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76,809.35	4,190,900.38	4,131,782.91	235,926.82

20、应交税费

税项	2019.12.31	2018.12.31
企业所得税	511,702.21	2,549,530.23
增值税	342,383.91	800,876.7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40,207.34	147,495.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244.58	69,704.96
教育费附加	24,774.72	23,876.44
印花税	6,352.80	6,829.5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676.94	2,953.55
其他	8,733.00	-
合计	1,322,075.50	3,601,266.56

21、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
其他应付款	4,374,569.54	14,339,742.92
合计	4,374,569.54	14,339,742.92

(1)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报销款	686,179.29	220,678.95
代扣代缴社保	131,436.85	
代收宿舍费	24,600.00	
房租款	793,439.34	814,182.82
押金、保证金	940,000.00	11,662,000.00
专利代理费	214,380.00	-
暂借款	634,183.40	1,154,431.50
股权转让款	833,310.66	
其他	117,040.00	488,449.65
合计	4,374,569.54	14,339,742.92

2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9. 12. 31	2018. 12. 31
保证借款	20,040,638.89	
合计	20,040,638.89	

注：2019年6月27日，本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门头沟支行借款2,00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9年6月27日至2022年6月27日，贷款利率6.65%。本宗借款由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同时由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刘斌、陈士华提供反担保。

23、股本

项目	2019.01.01	本期增减					2019.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4,970,000.00						104,970,000.00

24、资本公积

项目	2019.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股本溢价	10,363,271.09			10,363,271.09
其他资本公积	12,000,000.00			12,000,000.00
合计	22,363,271.09			22,363,271.09

25、盈余公积

项目	2019.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8,598,637.48	3,631,418.28		22,230,055.76
合计	18,598,637.48	3,631,418.28		22,230,055.76

26、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6,938,622.97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6,938,622.9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115,559.2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631,418.28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39,998,818.45	注 1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2,423,945.45	

注：本公司于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04,97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3.810500 元人民币现金，共计 39,998,818.45 元，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19 年 8 月 27 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本次权益分派已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实施完毕。

2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52,506,742.12	351,981,074.38	434,678,418.95	333,083,562.03
其他业务	11,201,108.06	1,238,260.37	47,452.84	
合计	463,707,850.18	353,219,334.75	434,725,871.79	333,083,562.03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建造收入	264,976,261.49	258,901,450.49	309,140,436.63	276,893,450.59
运营收入	185,031,856.21	91,307,824.35	125,537,982.32	56,190,111.44
销售收入	2,498,624.42	1,771,799.54		
合计	452,506,742.12	351,981,074.38	434,678,418.95	333,083,562.03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集团层面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包钢金属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77,301,154.09	16.67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48,142,647.31	10.38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123,066,120.09	26.54

集团层面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德龙钢铁有限公司	德龙钢铁有限公司	100,119,470.00	21.59
河钢乐亭钢铁有限公司	河钢乐亭钢铁有限公司	36,569,238.28	7.89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2,600,268.44	7.03
合计		417,798,898.21	90.10

28、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费	164,120.62	754,350.05
印花税	149,159.80	361,948.70
教育费附加	70,337.41	307,960.43
地方教育费附加	40,798.83	193,499.08
车船税	11,090.00	7,726.21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47,655.91	-
其他	13,598.69	-
合计	496,761.26	1,625,484.47

29、销售费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职工薪酬	1,260,168.77	915,548.87
业务招待费	502,258.90	93,729.03
交通差旅费	386,890.81	169,146.17
服务费	266,153.75	929,663.96
广告宣传费	56,603.76	-
办公费	11,339.53	20,401.10
折旧及摊销	7,952.81	8,736.48
合计	2,491,368.33	2,137,225.61

30、管理费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职工薪酬	21,984,925.89	17,621,171.82
服务费	5,141,077.79	1,684,895.28
房租及物业费	4,920,996.26	5,417,849.93
交通差旅费	4,079,687.27	3,123,832.70
折旧及摊销	2,491,840.16	1,776,468.99
业务招待费	3,378,767.92	3,323,304.78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办公费	1,786,697.96	1,223,734.42
残保金	235,936.63	155,250.03
培训费	141,569.75	42,828.83
其他	600,913.59	453,644.58
合计	44,762,413.22	34,822,981.36

31、研发费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职工薪酬	7,028,596.30	5,216,148.66
直接材料	8,094,823.11	6,231,783.34
折旧与摊销	6,611.91	26,447.64
合计	15,130,031.32	11,474,379.64

32、财务费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息费用	6,244,670.62	390,472.92
减：利息收入	477,812.83	33,820.02
承兑汇票贴息	1,102,009.23	2,997,165.85
汇兑损失	-	-
减：汇兑收益	-	-
融资担保费用	2,048,000.00	604,200.00
现金折扣	-	-26,347.45
手续费支出	828,678.57	174,386.19
合计	9,745,545.59	4,106,057.49

33、其他收益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政府补助	676,000.00	112,719.82
增值税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	38,631.38	
合计	714,631.38	112,719.82

计入当期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与收益相关：		
丰台科技园“创新十二条”	587,000.00	
首都知识产权服务业协会建设专项资金	3,000.0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1,199.82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天津市武清区域关镇企业服务中心企业扶持金（退税）	86,000.00	101,520.00
合计	676,000.00	112,719.82

34、投资收益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444,711.73	
理财产品	100,273.96	
合计	-11,344,437.77	

35、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	736,114.92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7,533,881.14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379,317.21	
合计	7,890,678.85	

36、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坏账损失		633,278.47
合计		633,278.47

37、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50,016.70		50,016.70
其中：固定资产	50,016.70		50,016.70
合计	50,016.70		50,016.70

38、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128,195.00	
赔偿款	573,186.13		573,186.13
其他	3,322.66	174,164.99	3,322.66
合计	576,508.79	302,359.99	576,508.79

39、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金、违约金	25.08	1,537,067.37	25.08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9,512.00		9,512.00
其他	10,000.00	56,994.73	10,000.00
合计	19,537.08	1,594,062.10	19,537.08

4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6,713,157.05	8,264,372.31
递延所得税费用	-98,459.68	-276,032.75
合计	6,614,697.37	7,988,339.5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5,730,256.5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359,538.4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01,656.0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6,364.3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80,289.1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7,920.58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370,313.3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701,384.68
所得税费用	6,614,697.37

4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到保证金	7,331,000.00	12,162,000.00
利息收入	563,294.95	33,820.02
政府补助	714,631.38	101,520.00
其他	388,454.51	417,479.82
合计	8,997,380.84	12,714,819.8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付现费用	21,622,121.70	22,299,469.98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支付保证金	7,144,270.00	21,603,680.96
赔偿款	-	1,537,066.80
其他	287,756.42	5,069.08
合计	29,054,148.12	45,445,286.82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到暂借款	76,300,000.00	70,616,547.30
收回票据保证金		4,889,900.00
合计	76,300,000.00	75,506,447.3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归还股东暂借款	83,360,946.67	58,553,669.40
筹资费用	4,620,946.67	604,200.00
支付票据保证金	17,480,000.00	14,279,800.00
合计	105,461,893.34	73,437,669.40

4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9,115,559.21	38,942,137.81
加：信用减值损失	-7,890,678.85	
资产减值损失		-633,278.4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97,288.61	1,377,704.03
无形资产摊销	207,095.71	196,354.9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54,904.71	244,765.00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016.70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512.00	66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394,679.85	3,387,638.7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344,437.77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9,910.47	-275,804.7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8.0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09,578.60	-173,085,444.7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98,273.02	64,766,755.66

补充资料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4,225,060.24	63,376,964.6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40,882.82	-1,701,775.0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369,115.09	5,679,586.1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679,586.14	15,191,498.8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89,528.95	-9,511,912.68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4,784,303.75
其中：乐亭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4,784,303.75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20,594.98
其中：乐亭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0,594.98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乐亭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44,663,708.77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现金	14,369,115.09	5,679,586.14
其中：库存现金	58,888.01	18,928.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310,227.08	5,660,657.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69,115.09	5,679,586.1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000,000.00	保证金
应收票据	13,343,000.00	质押
合计	20,343,000.00	

44、政府补助

(1) 本期确认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实际收到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丰台科技园“创新十二条”	587,000.00				587,000.00		是
首都知识产权服务业协会建设专项资金	3,000.00				3,000.00		是
天津市武清区域关镇企业服务中心企业扶持金（退税）	86,000.00				86,000.00		是
合计	676,000.00				676,000.00		——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丰台科技园“创新十二条”	587,000.00	587,000.00		
首都知识产权服务业协会建设专项资金	3,000.00	3,000.00		
天津市武清区域关镇企业服务中心企业扶持金（退税）	86,000.00	86,000.00		
增值税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	38,631.38	38,631.38		
合计	714,631.38	714,631.38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乐亭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8,855,315.76	100.00	股权转让	2019-7-3	议事规则（注 1）	-11,068,366.86

注 1：2019 年 7 月 3 日，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河北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关于乐亭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过渡期共管工作组设立及议事规则，规定首创大气与中航泰达协商设立共管工作组，其实际经营权授权共管工作组，首创大气马佳奇作为共管工作组组长，共管工作组组长负责过渡期内项目公司的重大事项决策。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 日在江阴市成立无锡天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法定代表人为陆得江。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中航泰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建筑施工	100.00		同一控制下收购
包头市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包头市	包头市	技术服务、销售	100.00		直接设立
安宁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安宁市	安宁市	技术服务、销售	100.00		直接设立
河北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技术服务、销售	95.65	4.35	直接设立
无锡天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市	无锡市	技术服务、销售	100.00		直接设立

注：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着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本公司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同时及时有效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向银行借款均系固定利率借款。因此，本公司不会受到利率变动所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影响。

（2）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目前市场状况等其它因素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

对于租赁公司提供的租赁业务，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对所有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均需进行信用审核。本公司对于长期应收租赁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不导致本公司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对合作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和基金公司实行评级准入制度，对信托收益权回购方、同业理财产品发行方、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最终融资方设定授信额度，并定期进行后续风险管理；对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进行定期的审阅和管理；对于与本公司有资金往来的单个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均设定有信用额度。本公司通过控制投资规模、设定发行主体准入名单、评级准入、投后管理等机制管理上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整体信用风险可控。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4、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47.12%（2018 年 12 月 31 日：39.58%）。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二)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三) 衍生金融资产				
(四)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五)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	2,000,000.00
(六) 应收款项融资			51,734,027.44	51,734,027.44
(七)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八)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3,734,027.44	53,734,027.44
(九) 交易性金融负债				
1、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十) 衍生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①对于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②因被投资企业北京中墒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十、关联方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刘斌、陈士华，二人为夫妻关系，其直接持有本公司 62.59%股权，刘斌通过北京汇智聚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 2.89%股权，刘斌、陈士华通过北京基联启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9.59%股权，合计持有 75.07%股权。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所属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山西致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北京中航泰达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北京市英岛律师事务所	本公司董事兼任高级合伙人的企业
陈绍华	本公司董事
陈思成	本公司董事
刘恒信	实际控制人的父亲
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父亲的公司
北京北科清境净化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北京北科欧远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股东之实际控制人控制公司

注 1：2019 年 3 月 29 日，英岛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杨崇学先生辞任本公司董事，其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0 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注 2：北京北科欧远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镕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原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中信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上海镕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已于 2019 年 9 月 2 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转让给北京基联启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山西致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费		4,420,000.00
北京市英岛律师事务所	咨询费	141,509.43	84,905.56
北京北科清境净化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00,504.00	
合计		742,013.43	4,504,905.66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北京北科欧远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967,453.23
合计			1,967,453.23

（2）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北京中航泰达科技有限公司	车辆	222,539.00	256,410.26

（3）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刘斌、陈士华	20,000,000.00	2019/6/27	2022/6/27	否
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刘斌	10,000,000.00	2019/9/18	2020/9/22	否
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刘斌	10,000,000.00	2019/9/30	2020/10/23	否
刘斌、陈士华	5,000,000.00	2019/7/31	2020/7/30	否
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刘斌	20,000,000.00	2019/1/31	2020/1/30	否
河北中航、乐亭中航、刘斌、陈士华	200,000,000.00	2019/2/2	2019/4/2	是
刘斌、陈士华	20,000,000.00	2019/7/2	2020/4/10	否
刘斌、陈士华、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8/9/16	2019/9/3	是

注 1：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门头沟支行签订了金额为 200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由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除中关村外，陈士华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签署了编号为 BJZX6710120190016-13 号《个人保证合同》，刘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签署了编号为 BJZX6710120190016-12 号《个人保证合同》；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刘斌、陈士华与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合同》，为其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除保证反担保外，刘斌、陈士华为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不动产抵押反担保，签署了编号为 2019 年 DYF0901 号的《反担保（不动产抵押）合同》，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借款额度 2000.00 万元。

注 2：本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8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签订了金额为 100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由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除中关村外，刘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签署了 25910076-2 号《保证合同》；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与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了《最高额反担保（不动产）抵押合同》，为其承担最高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的保证。该笔 1000.00 万元借款实际放款日为 2019 年 9 月 23 日，期限至 2020 年 9 月 22 日，相关担保责任顺延至 2020 年 9 月 22 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借款额度 1000.00 万元。

注 3：本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3 日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区支行签订了金额为 1000.00 万元的《小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由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除中关村外，刘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签署了编号 11008882100619100002 号《小企业最高额保证合同》；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与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不动产抵押）合同》，除抵押反担保外，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刘斌、陈士华提供保证反担保，签订了编号为 2019 年 BZ1768 号《最高额反担保（保证）合同》，为其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借款额度 1000.00 万元。

注 4：本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金额为 50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由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刘斌、陈士华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其承担最高不超过人民币伍佰万元整的保证。该笔 500.00 万元借款实际放款日为 2019 年 7 月 31 日，期限至 2020 年 7 月 30 日，相关担保责任顺延至 2020 年 7 月 30 日。

注 5：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台支行签订了金额为 20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由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除中关村外，刘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签署了编号为 2019000228-02《保证合同》；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与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不动产抵押）合同》，为其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笔 2000.00 万元借款实际放款日为 2019 年 2 月 3 日，期限至 2020 年 2 月 3 日，相关担保责任顺延至 2020 年 2 月 3 日。

注 6：本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秀支行、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了金额为 2.00 亿元的《委托贷款协议》，刘斌、陈士华、河北中航、乐亭中航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签署了编号为 2019BZ0140 号《保证合同》，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借款额度 2.00 亿元。

注 7：公司向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融资业务，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2,000.00 万元，期限为一年。刘斌、陈士华为上述业务向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 2,000.00 万元。

注 8：2018 年 9 月 17 日，刘斌及其配偶陈士华、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北京东单支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06810029-1~3），为本公司 2018 年 9 月 17 日与交通银行北京东单支行签订的 500 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06810029）提供保证担保，除提供保证外，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为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不动产抵押反担保，签署了编号为 2018 年 DYF0940 号的《反担保（不动产抵押）合同》；连云港市金汉实业有限公司、刘斌、陈士华提供保证反担保，签署了编号为 2018BZ0940 号《反担保（保证）合同》。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担保合同项下借款余额已还清。

（4）关联方资金拆借

本期向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斌拆入资金 7,630.00 万元，归还资金 7,789.00 万元，其中归还期初借款 180.00 万元，期末剩余 21.00 万元尚未归还。本期资金拆入产生的个人借款利息 471,316.46 元，公司已全额支付。

（5）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1	11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11	8
报酬总额(万元)	585.98	399.98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北科欧远科技有限公司	12,604,679.30	1,260,467.93	13,949,099.30	697,454.97
预付账款	山西致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37,289.09	
其他应收款	北京北科欧远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000.00	200,000.00	40,000.00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刘斌	224,183.40	1,154,431.50
其他应付款	陈思成	136,423.7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1）经营租赁承诺

2018 年 3 月 27 日，北京庖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将华夏幸福创业中心 3 号楼 8 层 801-804 室转给本公司使用，租赁期自 2018 年 8 月 1 日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其中：2018 年 8 月 1 日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的月租金为 307,003.97 元，2021 年 8 月 1 日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的月

租金为 353,054.57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支付租金 5,476,287.00 元，本合同项下还有 14,049,165.60 尚需在未来 4 年内支付。

2、或有事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于 2020 年 1 月在全国爆发以来，本公司积极响应并严格执行党和国家政府对病毒疫情防控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本公司预计此次新冠疫情及防控措施将对本公司工程项目的开工、复工造成一定的暂时性影响，进而影响公司产品的组织生产、发货、调试、验收等，影响程度取决于疫情防控的进展情况、持续时间及各地防控政策的实施情况。

本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肺炎疫情发展情况，评估和积极应对其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影响。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188,234,208.15	10,913,627.90	177,320,580.25	162,659,904.79	18,413,676.88	144,246,227.91
合计	188,234,208.15	10,913,627.90	177,320,580.25	162,659,904.79	18,413,676.88	144,246,227.91

(2)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2019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70,642,523.82	5.00	8,532,126.19
1 至 2 年	14,369,960.90	10.00	1,436,996.09
2 至 3 年	2,221,186.99	20.00	444,237.40
3 年以上	1,000,536.44	50.00	500,268.22
合计	188,234,208.15		10,913,627.90

②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目	2019.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8,413,676.88		7,500,048.98	-	10,913,627.9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 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 额
------	------	----	--------------------	--------------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包钢金属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60,256,176.68	1年以内	32.01	3,012,808.83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48,566,700.76	1年以内	25.80	2,428,335.04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37,534,577.44	1年以内	19.94	1,876,728.87
北京北科欧远科技有限公司	12,604,679.30	1-2年	6.70	1,260,467.93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8,991,963.14	1年以内	4.78	449,598.16
合计	167,954,097.32		89.23	9,027,938.83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102,359.50	8,244,148.99
合计	14,102,359.50	8,244,148.99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15,714,641.56	1,612,282.06	14,102,359.50	8,937,475.30	693,326.31	8,244,148.99
合计	15,714,641.56	1,612,282.06	14,102,359.50	8,937,475.30	693,326.31	8,244,148.99

①坏账准备

A. 2019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账面余额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15,714,641.56	10.26	1,612,282.06	
合计	15,714,641.56	10.26	1,612,282.06	

②坏账准备的变动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693,326.31			693,326.31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入第一阶段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本期计提	918,955.75			918,955.7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年12月31余额	1,612,282.06			1,612,282.06

③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9.12.31	2018.12.31
往来款	10,037,173.62	3,330,497.89
押金保证金	4,116,180.21	4,459,446.21
备用金	1,561,287.73	1,147,531.20
合计	15,714,641.56	8,937,475.30

④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否	股权转让款	3,904,322.67	1年以内	24.36	195,216.13
天津中航泰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是	往来款	2,961,334.48	0-3年	18.48	552,266.90
北京顶呱呱企业管理有	否	往来款	1,480,000.00	1年以内	9.23	74,000.00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限公司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	否	投标保证金	1,232,464.00	1-2 年	7.69	123,246.40
无锡天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是	往来款	1,197,124.58	1 年以内	7.47	59,856.23
合计			10,775,245.73		67.23	1,004,585.66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040,000.00		30,040,000.00	27,000,000.00		27,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30,040,000.00		30,040,000.00	27,000,000.00		27,000,0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天津中航泰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100,000.00	1,040,000.00		7,140,000.00
包头市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河北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		22,00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27,000,000.00	3,040,000.00	-	30,040,000.00

4、营业收入及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15,937,503.82	327,659,111.03	368,025,347.35	281,722,465.42
其他业务	10,445,189.66	1,238,260.37	2,169.82	-
合计	426,382,693.48	328,897,371.40	368,027,517.17	281,722,465.42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建造收入	228,407,023.19	230,078,570.06	242,487,365.03	221,907,808.52
运营收入	185,031,856.21	95,808,741.43	125,537,982.32	59,814,656.90
销售收入	2,498,624.42	1,771,799.54		
合计	415,937,503.82	327,659,111.03	368,025,347.35	281,722,465.42

5、投资收益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理财产品	85,479.44	
合计	85,479.44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1,394,695.0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8,631.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76,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0,273.96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项目	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6,971.7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0,022,817.98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09,204.5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132,022.57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0,132,022.57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62	0.28	0.28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2	0.37	0.37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30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